

道路

石剑洪著





洪天賜教授捐贈

道路

石劍洪著



興學文化企業公司

一九七七年四月・星洲

天路

内容简介

本书共收集八个短篇小说。作者是一位仅受过几年小学教育的工人，由于接受了健康文艺的影响，在学习写作的过程中，作者严格要求自己朝向正确的创作道路前进。尽管本书的写作水平不是很高，然而它却真实地记录了发生在我们周遭的各种现实故事，充满着浓郁的生活气息。在作者笔下，许多下层人物的悲惨遭遇历历在目，深沉地控诉着人世间的平不；然而，人间毕竟是充满着温暖和希望，这些人物往往都能彼此关照，互助互爱，对前途满怀信心，共同走一条通达光明的道路。

封面设计：小梁



道路

石剑洪著

出版：洪炉文化企业公司

地址：51A, Lorong Limbang,
Singapore, 25.

承印：新的印务公司

日期：一九七七年四月

书号：004/77

定价：\$1.00

目 录

互助	1
决心	5
疏琅工	11
亲人	19
道路	25
附录：	
读石剑洪的《在工地上》（注）	尤 峰 41
给《在工地上》的作者一点意见	锯板子 44
我的一点意见	石剑洪 45
阿成和达叔	48
在生活的海洋中	68
后记	91



互 助

夜已降临到这繁华的都市，街灯和霓虹灯照得耀眼夺目，有如白昼。车辆熙来攘往，真是不逊于白天的热闹。

在那火柴盒堆叠成似的高楼组屋，灯火虽明亮，可走廊却冷冷清清，仿佛是另一个世界。在最高的一间半房半厅的屋里，华嫂坐在床缘，紧紧地看守着躺在床上的刚满周岁的儿子，憔悴的脸孔显出万分焦急的神态。年过六十的文华的妈也在旁不安地唠唠叨叨，眼睛不离开那脸色苍白的孩儿。华嫂那五岁的女儿，在屋的一个角落睡熟了；八岁的大女儿坐在妹妹的身旁胡乱地翻着课本，此刻索性把课本塞进书包里，走到妈妈的身边，看着盖着厚被的弟弟。

在床上的强仔病得如此严重，华嫂为什么还不赶快抱他去给医生诊疗？每当她想起昨天早上那个眼珠向上翻的医生的话：“你儿子没什么，只是发烧而已，拿些药去吃就会好的。”药是照医生的遵嘱吃完了，可是强仔的病仍然没减轻，这叫她又有什么办法呢？

如今到了这种地步，没法子，还是看私人医生去吧！要到何处去找钱呢？难题又盘旋在她的脑际里。因为一个月，文华早已向他工作的杂货店的老板将百多元的工资预支完了，但他仍不得不硬着头皮去碰运气。此刻已经这么晚了，

还不见他回来，华嫂深知丈夫肯定借不到钱而又跑去亲戚朋友的家里了。

华嫂想起以前住在破烂的板屋，屋租十几块钱，门前却有块地可种点蔬菜，生活虽苦，总算还能过得去。可是自从搬到这里以来，两夫妇拼死拼活，还是难以维持。现在百物暴涨，遇到家中有人生病，日子就更难熬了。

“格，格格格！”有人在敲房门。

华嫂梦醒似的猛地站起身来，她想大概是文华回来了，脚步还未挪动，大女儿已飞快地跑去开门了。

门开了，进来的是几位短发，装束朴素的姑娘，其中一位手里提着一个胀鼓鼓的纸袋。

“华嫂！”

“华嫂！”

“阿婆！”

一连串亲切的唤声，回荡在这杂乱的房间。

“哦，阿燕，阿英，妳们怎会找到这里来？”华嫂见到不曾来过的同厂工友的到来，惊奇地问道。

“是阿芳带路的。哪！她就住在隔壁那座。”手提纸袋的阿英，指了指厨房后面的窗说。

“华嫂，阿强仔好点了吗？”阿燕关切的问道。

华嫂苦笑着，摇摇头，然后不解地问：“妳们怎会知道阿强病了？”

阿燕说：“昨天早上，咱们厂的阿兰不是在医院的车站遇见您吗？是她跟我们说的。”

华嫂记起来了，昨天早上抱强仔去医院时，在那里的车站遇到阿兰，还告诉她自己的儿子病了，并希望代她向厂方请个假。

阿英将纸袋的牛奶、饼干等食品，放在桌上，说：“这是咱们制衣厂的工友送的，请收下。”

“这怎么行？工友们的生活都不是好过的。”华嫂说。

“这只是一点意思，快收下。这里还有全体工友捐的一些款项，您也一起收下，好替阿强仔早日将病医好。”阿英说。

“华嫂，您别推了！”其他几位工友同声说道。

热泪滚滚地从华嫂的眼睛里涌出来，她紧紧地握住阿英的双手，这是她从未有过的激动。

文华的妈看到眼前的情景，更为之感动。她心里想：“我活到这把年纪，还不曾见过这么一些热心的姑娘！”于是她连声地说：“谢谢你们了！”

“哎哟！华嫂，不得了！还不赶快把强仔送去医院！”阿燕摸了摸在床上的强仔的前额，滚烫得使她叫了起来。

大家为之一惊，围了上来。

阿燕抱起强仔，对华嫂说：“华嫂，来，我们带他去给医生看。”接着又向阿英说：“你们留下陪阿婆谈谈心！”

“好！”工友们爽快地应着。

当她们抱着强仔出去的时候，文华的妈忍不住了，两行热泪沿着刻上深深的皱纹的双颊流下，说道：“你们太好了，太好了！……”

“阿婆，您不要这么说，工友都是一家人啊！”阿英安慰着她说。

这时，她们都围着老人家，在安慰她，又帮忙打扫整理杂乱的房间。

一九七四年三月四日



决 心

天刚亮的时候，白慧娴便醒来了。她推掉身上的被单，翻身坐起，用手背揉了几下睡意还浓的眼睛。她，昨晚一夜都没睡好，因为想到今天要改行当个建筑工人了，心里不免有些儿紧张，甚至有点担心自己真如妈所说的那样——经受不了那种粗重的活儿。但她深刻的认识到，世上无任何克服不了的困难，所以她已下定了决心，去战胜所将要面对困难。

正在厨房烧开水的慧娴妈，见女儿七早八早的爬起来，便无可奈何地摇摇头，继而埋怨道：“唉！我真不懂，为什么好好的一份车衣的工作妳不做，却偏偏要去做那种又粗重又危险的工作呢？”接着又是摇头：“我活了这把年纪，还不曾见过有一个女孩子象妳这样的。”

“妈！怎么您老是罗唆这些呢？”

“孩子，我是为妳好啊！”

“为我好就更不该阻止我去做建筑啊！您看，我整天坐着车呀车呀的，车得全身都是病，那象一个人！妈，不是我骗您，假若这样下去，不死才怪哩！”

“好啦！好啦！理由我讲不过妳，总之，我是不赞成妳做建筑工作！”

慧娴明知再争辩下去也是毫无结果的，于是藉漱洗而避开了。

.....

慧娴随同邻居阿清嫂骑着脚车来到××花园。

一踏进工地，慧娴就被惊呆了：“哗！这么大的一个工地！”

“清嫂，这里要建几间洋楼？”

“听说有四、五百间。”

“这么多！”

凹凸不平的黄泥路，迫使她们得下来推脚车。

慧娴边走边张望，目光所触的全是一排排，一幢幢刚竖起柱子与将近完成的楼房，和那一堆堆砖瓦、木材、沙石等建筑材料。

忽然左侧响了几声口哨：

“嗨，好漂亮啊！”

“小姐，小姐！今年几岁？”

“.....”

慧娴猛侧头望去：在一间将要完成的独立洋楼门前，四个穿喇叭裤的长发青年，骑在停放着的电单车上比手划脚，眼睛死盯过来，无耻、下流的话滔滔不绝的从他们口中涌出来。

慧娴脸色通红，怒骂了一声：“无耻的流氓！”

“别理他们！”阿清嫂说。

“这几个家伙干什么的？”

“扎铁。”阿清嫂接着叹道：“这几个我都认识，说起来，他们都是贫苦出身的，从小就得出活，以帮补家庭费用；就是因为世风太坏了，而且又没有人给予他们正确的指引，所以才变得这么坏。”

别看阿清嫂目不识丁，讲起话来可头头是道，尤可贵者还能分析出事物的根源。

慧娴想：“的确，他们都是社会歪风吹袭下的受害者。”

不一会，他们来到了一间以黑油布盖顶，用破旧的模板围搭成的工人临时宿舍。这间临时宿舍是双层的，长约六、七十呎，宽二十呎左右。楼上供工人住宿，楼下当食堂——此刻正挤满了吃早餐的工友。

她们将脚车泊好后，慧娴便注意到有许多目光象钢铁碰上磁石似的，纷纷投向自己来，她猜不透他们的眼光是带着钦佩还是轻蔑。

“嗨！小姐，妳好吗？”

不知是那个家伙胡乱地叫喊。

无数的眼光已使慧娴感到不自在了，这一声叫喊，更令她难堪，一时真想拔腿往回跑。

“慧娴啊，慧娴！难道碰上这么一点困难就要退缩了吗？”一声责问掠过她的脑海。

“不能，绝对不能！”她极力控制自己的感情，假若连这一点困难都克服不了，那还谈什么远大的理想呢？

决心使她鼓起勇气，她装着若无其事的样子，环视四周的景物。

“慧娴，工头来了！”阿清嫂忽然轻轻的摇了她一把，她赶忙转回头，果见有个中年胖子向她们走来。那人身着短袖岑迪衣，深蓝色的西装长裤，一副臃肿的脸庞，两隻不相称的小眼睛嵌在鼻梁的两侧，而鼻子几乎与两腮的肉块平高，嘴吧却是出奇的阔。见了他那副模样，慧娴觉得好笑，但她不敢笑出声来。

他走近了，阿清嫂便对他说：“甲巴拉，你叫我找一个女杂工，现在我带她来了。”

“她？”他看慧娴个子瘦小，皮肤柔嫩的样子，表示怀疑。

“她能做吗？”

“能！如果不能还来做什么？”阿清嫂反驳他。

“叫什么名？”他冷冷地问。

“叫阿娴！”慧娴也冷冷地回敬他。

他转对阿清嫂说：“妳带她去搅灰！”

.....

两个男工友抬起一包洋灰小心地放在慧娴的肩上，那包洋灰就好比一块千斤石头，压得她胸口一阵难受，呼吸也困难；她用尽全身力气，硬硬顶住了。她刚一抬起脚步，身体竟然失去了平衡，向左边倒去，说时迟，那时快，旁边一位工友眼明手快的捉住她的洋灰包，这才倖免摔下去，但已把她吓出了一身冷汗，心脏也卜卜地跳动。

那位工友关心地问：“可以吗？不可以不要硬硬来。”

“可以！”慧娴坚决地回答，接着一颠一颠的走出洋灰

间。

“这个姑娘真有她的！”不知是谁赞叹道。

工作一开始，慧娴就感到困难可真不少。

她拿起铲来翻来覆去，总是不能把灰沙搅匀。看一看阿清嫂和另外一位女老杂工泉婢搅时，只见铁铲在她们手中有节拍的一铲一翻，洋灰自然的均匀地渗杂在一块儿。于是，慧娴再握紧铁铲也象她们那样一铲一翻，……

“灰一来——！”

“喂！砖来——！”

慧娴被弄得头昏眼花，往往还来不及将灰挑去那边，这里又叫砖了，有时甚至几处同时叫灰，喊砖。

“喂，灰太乾了！”

听到大工们喊灰太乾，慧娴赶忙往灰堆上加了点水。

有时水多了一点，同样还要被骂。

“没有吃饭来？”

每当她抛砖，砖在半空中掉下来时，在一旁虎视眈眈地监视着的工头，总是这样的咒骂讽刺。

汗水早已将慧娴的衣服湿透了。

好不容易挨到中午休息的时间。她们几个女工选了一间可供休息的洋楼走进去，这时慧娴感到通身骨节象散了似的，便无力地坐靠着墙壁。

她打开早上带来的饭盒，只吞了几口，又将它盖上。

阿清嫂走过去关怀地问：“慧娴，怎么啦？不舒服是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阿嫲，妳为什么会来做这种工的？”泉嫲问道。

慧嫲一时不知要怎样回答才好。

“其实，象你们这样年青的女孩子是不应该来做这行的。我们已经老了，又没有半门手艺，当牛做马是注定了。”吞了一下口水，又问道：“阿嫲，以前妳是做什么的？”

“车衣。”

“出师了？”

“只学会一点。”

“唉！妳真傻，为什么车衣不做，反而来做这种粗工？”泉嫲为慧嫲感到可惜。

泉嫲的话使慧嫲联想起妈妈的话来，她感到一阵悲痛，她想：“都是环境造成一部份工人群众看轻某些较为粗重的工作，也促使不少的穷人子弟变成阿飞流氓。”继而，她象下定决心似地：“不能，我要坚强起来！努力扫除这种不正常的偏见！”一股无形的力量涌上心头，酸痛立即消失无踪。她猛然坐起，打开饭盒，把冷饭菜大口大口地扒进口里。

一时，泉嫲与阿清嫂都呆住了！

.....

一九七四年七月

琉琅工

绵延起伏的群山，象一座“7”字形的天然屏风，矗立在山村的西北。晨曦，为它披上一身淡淡的金光，使它更显得葱茏翠郁，绚丽迷人。

群山的容貌美丽，山中更有丰富的矿藏，可是生活在这里的矿工们，又有谁对它感到亲切？

—

群山的东北面，在一处陡峭的山腰上，两名男女正沿着长满青苔的石级，一步一步吃力的往上走。男的挽着一个小木桶，里面装着饭盒、铁勺、锡米筛子，还有臭土头灯、臭土座灯各一盏；女的腰间抱着两个琉琅。男的瘦长的脸上，近眉心处有条吋长的疤痕，脸色黄中带青；女的瓜子脸则挂着几分愁云。

到达峰顶，便是一个二十呎见方的平台。他们把东西放下，喘了几口大气，挥去额上的汗珠，然后才坐了下来。

男的燃了一根纸烟，猛地吸了几口，喷出了一团烟雾。他那夹住纸烟的手，忽然在半空间停住了。半晌，他侧过头来询问道：“碧娥，今天我们去‘死人窿’要吗？”

“死人窿！”碧娥内心微微一震，复又平静了下来。在

她脑海中，渐渐的出现了一个人影——臃肿的脸庞，眼睛眯成一条线，两边耳朵肥得耳根垂了下来，——随即昨日下午的一幕如电影似的重现在眼前：

吃得脑满肠肥的添财杂货店老板金福，叫伙计称了碧娥的锡米，问过斤数后，便翻开那本厚厚的账簿，口里则念道：“二六十二，八六四十八……总共十六块八。”

“国雄嫂，”他的手停止了翻动，瞪起眼睛，盯着碧娥粗声粗气地说：“你们的债到底几时才能还得清？”

一时问得碧娥答不上话来，良久，她才用哀求的眼神望着金福，说道：“老板，债迟些时候才还你，你先给我二十斤米吧。”

老板装着一副爱莫能助的样子，用比哭还难听的声调说：“国雄嫂，不是我不给你们欠，实在是行情不好，一时转不来，没法子啊！”

碧娥要说什么好呢？她愤然地瞪着金福。

金福眯起眼，想了一阵儿，才不紧不慢地说：“我一向都不想难为人的，这样吧，你叫国雄倒转去我的“玳瑁”做工，债可以慢慢扣。”

碧娥二话没说，转身就走了。

.....
国雄见妻子久久不出声，以为她不敢去，便说：“唉，不去就算了。”

“我又没有说不要去。”碧娥抬起头望了丈夫一眼，接着长叹了一口气，说：“都怪自己的命不好。”

“命？……你就只会整天讲命不好。”国雄烦躁地望着妻子。

“不是命，又是什么呢？”碧娥显得异常痛苦。

国雄也说不出其所以然，他垂着头，双手紧抓住额头，极其悲伤地自言自语道：“穷，难道就要永远受人欺负？”

.....

继续走了约莫一个钟头，他们来到了“虎狼崖”。这里，崎岖的山路两旁，尽是笔直而高入云霄的有数人围抱那么粗的波罗木，山桂花和一些不知名的大树。太阳从树叶的隙缝间，射进一条条大大小小的光柱，宛如一张奇特美丽的画图，煞是好看。然而，这又怎能引得起他们夫妇俩的兴致呢？他们注意的，倒是脚下的石头。看，那一排排如碎玻璃似的石尖，一个不小心，脚板就会变成蜜蜂窝。

越过一条山沟，便隐隐可见前面的山壁脚下，有个五六呎高阔的山洞，这即是有名的“死人窿”了。

这矿窿，由于被人遗弃了许久，梯子都已开始朽了。这还不算什么，最可怕的就是下大雨时会封窿，因此，一般的琉琅工都不敢进去洗锡米。

到了窿口，国雄点着了臭土灯，并将一盏头灯递给妻子，关心地说道：“要小心点！”

他们爬下二十余呎高的梯子，然后拱着腰穿过一道矮窿。到此，矿窿又往下伸了。对他们来说爬几百高低的梯子，并非是什么难事，但是爬这段梯子时，他们不得不加倍小心，因为这梯子有好几处已腐朽不堪，有的梯级木经已掉

落了。他们再穿过一道低矮的洞穴，这时即见一条宽阔如地上铁道般的山洞，横越在眼前；它又象一条小河，但深及膝盖的水，却是死静不动的。他们往里边走了一段，在一块凸出水面的石头上，把东西放下，于是，一天的工作便开始了。

×

×

×

时过中午，天，突然变了。黑压压的云层遮住了太阳，一时间，狂风呼啸，山林哗啦哗啦响；“吡叻”一声，闪电划破了昏暗的大地，紧随着一阵“轰隆隆”雷吼，疾箭般的雨点“沙沙”地飘打了下来。

在洞里，国雄夫妇俩还弯着身子，聚精会神地掀动着琉琅。一当他们发觉水涨时，已经太迟了，因为山水已将那道低矮的洞穴给封住了。

如热锅上的蚂蚁，国雄嫂口里念着：“怎么办？怎么办？……”

“插上双翅也飞不出去啊！”望着脚下渐渐湍急的山水，国雄不禁悲从中来。

最后，他们只能找了一块离水面较高的石阶坐着等。夫妇俩默然相对。等，等！等到臭土用尽，火灭了，等着饥寒袭击，直至失去知觉……。

二

天渐渐地黑了，雨却还是淅淅沥沥的下个不停。

国雄那八岁的大儿子振辉，面向门外坐在木墩子上，守

着大门直发愣；国雄妈则异常焦急的在屋子里踱来踱去，时不时抬起头朝大门前张望几眼，她那爬满皱纹的瘦削的脸，此刻，显得更加憔悴了。

“婆婆！爸爸和妈妈怎么还不回来呢？”振辉忍不住站起来问道。

“振辉，”国雄妈压住心里的不安，凝视着孙儿，“你先去睡吧，你爸妈可能因为大雨回不来，就在山顶的公司屋过夜了。”

“我不睡。”振辉嘟起小咀说。

“怎么啦？”

“我要等您一起睡。”

国雄妈坐落在木墩子上，亲切地抚摸着振辉的头发。

一会儿，她又忽然站了起来，走到挂着一副观音像的神台前，从神台下的香筒里抽出三支香。燃着后，她跪在地上，双手合十举起香，朝观音像拜了三下，即念道：“观音菩萨，大慈大悲，请保佑我儿平平安安……………”

夜已深了，国雄妈只好把门掩上，带着孙儿上床睡觉去。

躺在床上，她辗转覆侧，无法安眠。

屋后的山上，传来了山洪的飞溅声；门前那条平日静静地流水的小河，此刻也正在咆哮。国雄妈听着听着，禁不住打了几个寒噤。

她望了一眼躺在身边的三个孙儿，不禁喃喃自语：“千万不要出事才好。”

平日宁静的山脚下，这时，却传来了“冬冬锵！冬冬锵！”的鼓钹声。

寻声望去，即见一间简陋的亚答屋门前，撑起了一块大帆布，帆布下正中摆着两副棺材。在棺材右侧，一个头发苍白，身着白衫的瘦弱老妇女，哭得声嘶力竭，死去活来；她身旁围坐着一个男孩和两个女孩，身穿黑衣黑裤，年纪约在三至八岁之间，这会儿，都哭得双眼红肿了。

不是谁，他们正是国雄妈和国雄的儿女。那么说，难道国雄夫妇俩……是的，他们死了，已经死了！

这时，帆布下两旁，人们正三三两两的围坐着几张桌子，轻声地谈论着，偶而也有人微提高了声调，显然是愤怒所使然。

“他们为什么其他地方不去，偏去那个鬼地方——‘死人窿’呢？”不知是谁突然杀出这么一句问话，听口气，略带埋怨的味儿。

“是呀，听说那个‘死人窿’，一年多以来，没有人敢进去过。”一个蓄着八字须的中年人也搭腔道。

“其实，你们都不知道，”一个体格魁梧的青年，听伙伴们都不明其因，便解释说：“打从上个月国雄在‘玳瑁’里跌伤被金福炒了鱿鱼后，全家就只靠他老婆一人三两块钱的割胶收入过活。还不打紧，金福那家伙又在这时候向他们追债，你们想，这不是要逼人死？没有什么路可走，国雄只好抱起玳瑁和老婆到处去闯。大河山沟他们都走遍，起早摸

黑，然而一日所洗得的锡米，也只是一斤几两。可能就是这样，最后才会跑去‘死人窿’。”小伙子说罢，两眼都红了。

“嘿，金福那家伙好狠毒啊！”有人骂道。

“你们看！”魁梧青年打开一张报纸，指着一帧照片说：“国雄夫妇死了，他捐了一百块，竟成了一个慈善家。”

大伙把眼光投向青年手指处，果然，照片上正是那个肥头鼠目的家伙。看他那皮笑肉不笑的鼠眼眯成一条线的样子，人们不禁感到一阵恶心。

.....。

四

东方刚吐鱼肚白，雾水还弥漫着整个大地。山脚下那间简陋的亚答屋，随着大门“呀”的一声打开，一老一少从里头走了出来，他们随手又把门掩上。原来他们正是国雄妈和振辉婆孙俩。国雄妈腰间抱着一个琉琅，琉琅里还有一个锡米筛子和一个饭盒；振辉则挽着一个小水桶，里头放着一个铁勺。

“婆婆，妹妹他们还没有醒来？”

“还没有。”

“婆婆，我们要去那里洗？”振辉又问。

“半山的竹林坡山沟。”

“婆婆，琉琅给我拿。”

“怎么，你怕婆婆吃不消？”

“唔。”振辉仰起脸望着婆婆点了点头。

“呵呵！”国雄妈被孙儿的关怀激得裂开咀笑了，她说：“乖孩子，婆婆可还比你有力哩。”

振辉也笑了。

他们默默地相视着，四只眼睛闪耀着乐观、刚毅的光芒。

“婆婆，走吧！”振辉响亮的声音，振荡着宁静的清晨。

“走！”国雄妈有力地应道。

迈开稳健的步伐，他们朝向崎岖的山路走去。

一九七五年五月



亲 人

寥落的星儿，在无边的夜空上，闪烁着微弱的亮光；东北风，一阵紧似一阵地吹刮着。

在郊外十公里的木屋区里，简陋破烂的亚答屋和锌板屋，东倒西歪的拥挤在一块儿，点点昏黄的灯光，从那破裂的板隙间透射出来。这木屋区，方圆不及一公里，却住有三四百户人家。与此成强烈的对照，在其东边数百米外，数座摩天高楼，俨然耸立，灯火耀眼。

正是人们睡梦香甜的时刻，离高楼不远处，不知谁家的狗忽然狂吠起来。这一吠，立即引起它同类的声援，真是一呼百应，整个木屋区顿时陷入狗吠声中。月黑风高，再经群狗的一阵狂吠，更使大地增添了几分阴森。就在这当儿，一条火龙突然从狗吠声起处冲天而起，经大风一刮，火龙一扑一卷，霎时变成了一座“火山”。

“火烧屋呀！”

“喂——救火！”

“救火啊！”

一阵惊慌的呼喊，把人们从睡梦中惊醒过来。慌乱中，有的人随手抓起盛着水的水桶或洗脸盆，朝火就泼；有的索性就地取材，舀起污臭的沟渠水来抢救。

火并没有熄灭，反而风助火威，越烧越猛。只见滚滚的浓烟直冲夜空，黑沉沉的木屋区，顷刻间，被照得通明。

住在近处的惊恐万状的人们，扶老携幼，仓猝地逃到靠高楼背风的一条黄泥路上去。转眼，有的人又折回头来抢救财物。

火，疯狂似的猛烧，烧红了半边天，也烧碎了人们的心！人们苦着脸，眼巴巴的望着自己的家，消失在火海中。救火车的到来，也无能带给人们一点一滴的希望。

杂乱的人流中，一个青年慌慌张张的朝失火处奔去，忽地，一股热浪象高墙般堵住了去路，他忙煞住脚步，并用手护住眼睛。受不了热浪的袭击，他连连倒退了几步。定了定神后，睁开眼睛一看，却情不自禁的惊呼一声，张大着口，呆住了。原来映入眼帘的尽是一片火海和废墟，那里还有他的家？

家完了，人呢？一想到上午还在发高烧的年过半百的母亲，以及刚满月的女儿，不由地全身打了个冷战，他想：“妻子一人是否能照顾他们？”

他的目光向四周游视着，只见一些左邻右舍，和许多不甚相熟的人，心头象是被千斤重物压住似的在穿梭往来，唯独不见亲人的踪影。他朝一处人头拈动的地方走去，这时，迎面却走来了一个中年人，没待他看清是谁，对方经已大声叫道：

“槐明！”

名叫槐明的青年，见是自己的好邻居江叔，即刻迎了上

去，问道：“江叔，你的家……？”

“完了！”江叔愤愤地说。

“火是怎样烧起来的？”

江叔摇了摇头，说：“我醒来时，只见你的家已被烧去一大片了。”

“我的家？”听江叔这么一说，槐明更感到不安了，

“江叔，你有见到我妈和月兰吗？”

江叔嘴唇颤动了两下，欲言又止。

从江叔的神态中，槐明察觉到有点不对头，他上前紧抓住江叔的双臂，声音微抖地问：“江叔，她们到底怎么啦？”

江叔用那闪亮的眼睛直瞪槐明，方型的脸，比平时更加严肃了。沉默了片刻，他才以低沉的声音说：“你妈和月兰被火烧伤，刚才叫车把他们送去医院了。”

“啊！”槐明惊跳了起来，“伤得怎样？”

“不轻。”

“还有燕萍呢？”

“她，被掉下的栋梁打死了。”不轻易掉泪的江叔，此时双眼也湿润了。

犹如当头一棒，槐明直感到天旋地转，眼前一片漆黑。

江叔见他打了个踉跄，赶紧把他扶住，并轻轻的摇了他两下，叫道：“槐明！槐明！”

×

×

×

一夜之间，木屋区已是面目全非了。树木是光秃秃的，黑炭似的柱头，稀稀落落的竖立着，锌板、断木、珍桶……

零乱的散落满地，触目是一片凄凉。

这会儿，火虽然已经熄灭了，但整个场地却还热气腾腾，加上头顶的烈日曝晒，简直连人都可以被烘熟。然而人们对热气的熏炙似乎无动于衷，他们一个个回转已被焚毁的家，翻动地上的断木废铁，寻找可能倖免被毁的物件。

槐明站在自己的“家”门前，傻了似的凝望着。为什么他不去翻，不去寻找呢？他，可没有这份“兴致”，因为，他所失去的毕竟是太多了，在这废墟中是永远也寻找不回来的。

家被毁了，妈死了，妻子死了，女儿也死了，对他，难道还有什么打击比这更大的呢？他悲伤地想：“为什么我连母亲、妻女都照顾不了？”他痛恨自己，更是痛恨自己的工作：“为什么日夜都要做，难道白天做还不够吗？如果不是做中班，母亲、妻女又怎会被烧死？”想着想着，他恨恨地咬紧牙根。

亲人都死了，自己独个儿活着还有什么意思？死，就象魔鬼一样地袭击着他。

“槐明！坚强一点，要经得起打击！”江叔的话极响亮的在耳边回荡着，他自己也在想：“这样死，值得吗？”他内心充满着矛盾。

他漫无目的的在周围转来转去，时而碰到相熟的邻居，但他连头都不点，只当他们是陌路人。

太阳渐渐偏西了，槐明望了望手表，不由眉头锁得更紧。他愕了一会儿，不知不觉的，两颗泪珠沿着脸颊滚落下

来，竟然哭了。一想到母亲、妻女死得如此悲惨，而且又不明不白的，如今甚至连去领尸埋殓都无能为力，这怎么不叫他悲痛欲绝？

“槐明！槐明！”忽然有人喊道。

槐明循声望去，一看，原来是江叔，他正和一个青年并肩地朝这儿走来。

“槐明，你几时回来的？”江叔关切地问。

“中午从医院出来后，我就跑回来这里了。”

“医生有说几时可以领尸吗？”江叔接着又问。

“明天早上。”槐明说罢，慢慢把脸别过去。

江叔了解他内心的痛苦，于是和蔼亲切地说：“槐明，不要太过伤心。”江叔一手搭在槐明的肩膀上，接着说：“你也无须担心，你妈和月兰的事，我们会替你想办法。”

“江叔说的是，我们大伙会尽力帮助你，你就放心好了。”与江叔同来的那位青年热情地说。

江叔一把拉过那青年，对槐明说：“来，我替你们介绍一下，他叫小李，是和我同在一间造船厂里做工的。”转过头来，又对小李说：“他就是槐明，最近刚转去一间外资纺织厂工作。”

小李走前去紧握槐明的手，激动地说：“我们大伙对你的不幸遭遇，感到非常的难过。我们不能给你什么帮助，只能在经济或人力上，为你解决一点困难而已。”说罢，从衣袋里拿出一个信封来，交给槐明。

“这……这怎么可以呢？”说着，槐明把两手缩到身后

去。

“怎么不可以？”小李停了一下，又接着说：“咱们都像亲兄弟一样，你目前有困难，我们扶你一把，是应该的呀。”

“槐明，这是工友们的一片心意，你就收下吧！”江叔也说道。

槐明对眼前这位第一次见面而又热情的青年工友，禁不住细加打量一番。他，有一个蛋型的脸，粗眉下，嵌着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。体格不高，却是非常健壮；上穿一件浅蓝色夏威夷衫，下着褐色长裤。

江叔见他凝望着小李好一阵，于是轻声地对他说：“槐明，你的住所，小李他们已为你安排在一个工友的家，等一下，我们一起去看看。”接着，江叔拿过小李手上的信封，交给槐明，并说道：“收下吧！”

“江叔！小李！”由于过于激动，槐明声音都颤抖了。

待他转过身去，欲抹掉眼泪时，忽然想到了什么，于是又转回身来对江叔说：“江叔，你们一家住的呢？”

江叔微笑着回答道：“小李和他的工友正在替我找。”

一股暖流在槐明的全身迅速地循环着……………。

一九七六年七月

道 路

晚餐后，树明刚拿起报纸来看，忽然响起“笃笃笃”的敲门声，他走去把门打开。

“是你？刘先生。”树明感到有点意外。

来人三十开外的年纪，鹰鼻、海口、微赤的脸，挂着一副金丝近视眼镜，手里拿着一卷图纸。他和树明握了握手，甚为关心似地问：“近来好吗？”

“好。”树明应了一声，随手关上了门，边说：“进来坐。”

他们在靠墙的一张长沙发上并排坐下。刘先生对这间二房式的组屋稍微打量了一下。屋里陈设很简单，一个书橱置于右墙边，前边百叶窗下摆了个“老爷”收音机，在隔开厅和厨房的那道墙边，摆着一张小神台，台上贴着张神像；除了两张长沙发，一张小茶几，就只有墙壁上的几张风景照片点缀着这个小客厅。

树明妈从厨房里斟了两杯咖啡出来，在他们面前的小茶几上放下，并客气的说：“先生请喝茶。”

刘先生忙欠了欠身，说：“谢谢。”

待树明妈进去房间后，见厅里没有其他人，刘先生便问

道：“你弟妹都不在家吗？”

树明正在猜测这个贵客到来的目的，听他这么一问，便随口答道：“他们出去了。”

“最近在那里做？”他接着问。

树明摇了摇头，说：“三四天没有做了。”

“为什么，没有‘手路’吗？”（注1）

“还没有找到工。”

“我介绍一场工给你做，你要不要？”

“在那里？”听到有工做，树明的精神为之一振。

“在K T路，建十二楼的公寓。”

“需要多少人？”

刘先生忙纠正道：“不，我是想叫你去承包整个木工的工程。”

“我那里有这种本事？”树明听了倒是吃了一惊。

“为什么不行呢？图你会看，技术又很好。”他点了一支香烟，抽了一口后，换了鼓励和教导的口气继续说：“年青人，要敢闯敢干，前途才会有希望，不然，一世人跟人家打工，是不会有出头的。”

树 树明听了他的这番教导，很是反感，可是又不便表露出来，于是便说：“虽然说我会看图，但我可没包过工呀。”

“如果一个人不敢做，可以找一两个朋友公司做啊。”他说着，拉开图纸递到树明面前来，“你看，这整座楼的设计都是很简单的。”

树明朝那张图纸略略扫了几眼，脑海也随即浮现了许多

问题：“包工制——维护它呢？还是反对它？可是以目前的情况来看，我们在建筑工场上到底能做什么？尤其最近自己和三几个朋友经常东奔西跑的，这里做几天，那儿做几天，整天为吃饭问题而忙，想要做点有意义的事也无暇，这又有何意思？如果能与几个朋友合伙承包一场工来做，稳定一下生活，要做点有益人群的事也比较有时间，这又何妨不可呢？……………”

刘先生待树明沉思了一阵，便说：“不然你慢慢的考虑一下吧，如果要做，你就去算一算，看看要多少钱一丈模（注2）才可以做。”他把烟头塞进烟灰盘里，呷了一口咖啡，接着说道：“依我看，这座楼的工钱，一丈模有二十四至二十六块之间，就可以做了。至于拿钱方面，你大可放心，因为这个建筑老板是我的老朋友，从前曾和我在一起当过看工的，所以我很了解他的为人。我是因为看你技术好，又有责任感，才敢介绍你去跟他做。”

树明又默想了一阵，才说道：“好吧，我考虑看看。”

刘先生微笑的说：“后天答复我，可以吗？”

“可以。”

他兴奋的拍了一下树明的肩膀：“以后赚了钱，可不要把我这个介绍人忘了啊！”说罢，举起咖啡一饮而尽。

二

刘先生刚走不久，又传来了敲门声。

树明开了门，一看，原来是自己的老工友，林耀辉和张

松。

他们走了进来。树明正要开口说话，却被张松抢了先：
“我们明天要去那里问工？”

“我刚想去找你们，你们却来了。有一场工你们要不要做？”树明问。

“在什么地方？”张松问。

“在K T路，但是他要我们包工。”

“可好啊！”张松兴奋地说。

“你几时去问的？几手（注3）的工？”耀辉问道。

“是以前我们做过的那间七楼工厂的看工介绍的，他刚刚离开，你们就来了。听 he 说是二手工。”树明说罢，拿起茶几上的图纸递给他们看。

耀辉看了摇摇头，张松则说道：“相当大间呀。”

“我担心文亮不肯跟我们在一起做，他很可能会激烈反对我们包工。”树明忧虑地说。

“为什么会反对？”张松感到莫名其妙。

耀辉则有点不安地问：“他会反对吗？”

树明没有回答他们，只看了一下手表，刚九点出，于是提议道：“我们现在去找他谈谈，怎样？”

“可以。”他俩异口同声应道。

×

×

×

他们三人乘巴士来到一个郊区。

这里，就目前来说，算得上是仅存的比较大的一个木屋区了。他们沿着一条黑暗的小路走进去。一路上尽是一洼洼

的污泥浊水，由于没有路灯，弄到他们的鞋子和双脚都是污泥。

张松边走边埋怨：“来到这种鬼地方，真倒霉，亏文亮他能住在这里。”

树明和耀辉没有理会他，只默默地走着。

到了一排简陋的木屋前，他们在角头的一个门上轻轻地敲了两下，即听到里面有人应道：“进来。”

树明把门推开，里面，一个青年端坐在桌边的椅子上，手上正拿着一本书，桌上搁着一本簿子和一支自来水笔。青年是个高个子，身体瘦削，脸长，头发卷曲；眉粗，双眼晶亮。——他就是几天前和树明、耀辉与张松一起失业的文亮。

张松见了文亮，便大声问道：“有没有水洗脚？”

文亮用手指着外面说：“冲凉房在那边。”边说边走了出来。

洗了脚，他们四个人围坐着，开始谈论工作的问题。

这时，只听文亮问道：“你们真的打算包工？”

“难道包工不可以吗？”张松禁不住问道。

“实际上，包工是违反了我们的原则立场的。你们想一想，我们要包工，就得请一批工人，请工人就必然要剥削。”文亮心平气和地解释道。

树明沉思了一会，说：“关于工资方面，只要工友技术过得去，工作速度差不多，我们就尽可能提高。如果做下去有得赚，我们还可以酌量的另外补贴他们一点。这样，我们

生活改善，他们也得益。”

耀辉听了，也点头赞成：“我也是这么想法。”

文亮望着张松问：“你呢？”

“我没有意见。”张松说。

“我不同意你们这种看法。”文亮转而严肃地说：“首先，我们要明确自己的立场，在建筑业方面，包工制是我们所要坚决反对的。在我们的社会里，为什么会出现包工制？就是因为建筑商要转移工人与他们的矛盾，使人们产生一种错觉，以为剥削工人的不是老板，而是包工头。我们做为一个有责任感的建筑工人，首要任务就是要向工友们揭穿他们这种阴谋，指出包工制的本质。在包工制下，老板剥削包工头，包工头剥削工人，这正如大鱼吃小鱼，小鱼吃虾仔的情形一样。工人是被剥削的最底层。现在，你们反而要去包工，这样做，不就等于维护它？”

良久，见大家都默默无言，文亮又接着说：“希望你们好好的考虑一下，如果你们坚决要包工，我也没有办法，但是，我决不会加入。”

话不投机半句多，结果大家便不欢而散了。

三

在那豪华的洋楼大厦丛中的一个建筑工地上，洋灰搅拌机“轰隆轰隆”的震天响，把这个本来是幽静的高级住宅区扰乱了。

烈日高照，数辆双轮洋灰车飞奔在工地上——十几个马

来水泥工正忙着倒“石屎”。在工地的另一边，建筑木工已经紧张地在“站柱头”、“走底板”、“顶模顶”了。他们，钉袋腰间系，铁锤手中舞，灵巧的身手胜似杂技演员，敏捷的上下翻跃；他们，一个个晒得脸色通红、汗流浹背。

这时，一个戴白钢盔的青年，正朝这边走来，还没走到，他就大声喊道：“喂！树明，老板叫你！”

树明，他身穿一套蓝色粗布工作服，头上系了一条汗巾，腰间绑着一个钉袋，国字脸上汗水淋漓。他正要翻起一片柱模板，听见喊声，便站起身来，对搭手的工友说：“你去叫一个人帮你做。”

树明一脚刚踏进“乌必”的门，里面就响起了一声冷冷的问话：“你的木工，几时能够好？”

树明愣了一下，睁眼细看，只见肥胖的中年老板翘起脚，两指夹着一支朱律烟在吞烟吐雾。他隔着办公台与老板面对而坐，和缓地说：“大概要两个礼拜。”

“两个礼拜！”立刻，老板那一脸松弛的肌肉，触电似的皱成一团团，眼睛恶狼般的瞪着树明，“这样子，我这座楼几时才能完成？”

“不是我不要快，而是因为第一层楼用新料，‘手路’不熟，慢一点是没办法的。”树明据理地说。

“工人又不要叫多几个，怎么会不慢！”他气势凌人地说。

树明尽力沉住心中的怨气：“要找人，也不是一下子就可以找得到的。”

“笑话，有钱会请不到人！”

“你不相信就算了！”

“这个我可不管，只要我的工作快速进行就得了。”他将笨拙的躯体往椅背一靠，继续说道：“还有，我要先向你声明，今天是十四号，如果你叫多几个人快快跟我做，十几号就有钱拿，否则，要等二十号过后！”

树明听得愤然立起，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。

树明边走边想：“哼，姓刘的那个家伙，把他说得几好，还不过如此，真是天下乌鸦一般黑！”接着长长叹了一口气：“不做也已经做了，奈何他？如今唯一的办法就是多找几个人了。”

夜里，街道上人来车往川流不息，道旁两排店屋前的霓虹灯更是亮光闪闪，令人眼花潦乱。在人流中，树明、耀辉和张松边走边谈，来到了一个巷口时，耀辉说：“去印度摊喝杯咖啡吧。”

虽然已将近午夜了，咖啡摊的生意却很不错，除了三五成群的长发青年，还有几个上了年纪的三轮车夫和苦力在喝茶聊天。树明他们选了张空桌坐下，各自叫了一杯饮品，三句话不出，话题又拉到工作问题上。

树明唉声叹气地说：“跑了整个晚上，连半个人都找不到。”

耀辉接口说道：“要找人做工，也真不容易啊！”

“他妈的！”张松开口就骂道：“平时不需要人，就有

一大堆人要来找工作，现在要找人，却连他们的鬼影都找不到。”

“只会发牢骚有个屁用！”树明越听心里越烦，“再想想看有谁做木的吧。”

一时，大家都静了下来。

好一阵子，耀辉才打破沉默的气氛，说：“现在我倒想起来了，前两天，我在路上遇到两个旧工友，听他们说正在找工，就不知他们已经找到了没有。”紧接着有点为难地说：“但是，据以前我和他们在一起做时，知道他们是很‘吃蛇’（注4）的，当时有些工友就叫他们‘蛇王’。”

张松听了犹如打了一支兴奋剂：“不必怕他们会‘吃蛇’，只要我们分开管理，严密监视就可以了。”

耀辉见树明不作声，心知他是默许了，于是便说道：“明天晚上我去找他们看看。”

付了茶钱，他们便分手各自搭车回家了。

四

组屋林立的卫星镇，此刻，已经陷入寂静的深夜中；一座座组屋只有走廊和楼梯间的电灯闪耀着光芒，人们都进入梦乡了。

在W座的七楼上，唯有树明躺在厅间的帆布床上，翻来覆去无法入眠。

一忽儿，建筑老板奸诈的嘴脸出现在眼前，那一句句气势凌人的话也随即响起：“限你一个星期限好这层楼，不然，

就休想拿钱。”

树明心里又愁又恨，明知不赶给他，钱必定是拿不到的，但是赶得来，几乎天天要“补水”（注5），自己做到半死还不打紧，工人又怨声载道。

一忽儿，脑海里又涌现了那几个“蛇王”工人；一见了他们，树明真是有苦难言，欲骂又难出口。他们，上工八点多，放工则五时准准一秒不差，交待他们工作时，总是爱听不听的样子，薪水打得少了几毛钱，个个却扳起脸孔磨洋工，赶工加班时一律不干。

但是，有时他看到张松和耀辉对工人大声呼喝时，心里又是很难受。

跟老板有矛盾，跟工人又有冲突，树明越想越痛苦，不由想起文亮的一句话：“要当工头，就必然会与工人产生矛盾。”但是，只不过在半年前，自己却理直气壮地说：“尽量提高工友们的工资，有钱赚时，还可以补贴他们一些。”这些话，树明如今想起来，心里头真不知是什么味儿。

想起自己的抱负——学习真理和为劳动群众服务，心中更是感到无限的惭愧。自从包工以来的半年间，连一本书也没认真的阅读过；整个脑袋都塞满了工地的问题，更谈不上去为别人做事了。

早知如此，何必当初呢？他想来想去，想得头都隐隐作痛了。

五

这天，下午开工时，太阳发出更逼人的热流。

树明分配了其他人的工作后，便带了一个女工小凤，去安装外围大墙模板。

小凤只做了半年多的木工，但见她走在离地面三十几呎高的外围脚路架上，却没有半点惧色。

他们分开一人一边，合力把靠在脚路铁架栏杆上的四呎宽十呎高的大墙模板，一片一片顺序的安装在水平线上。

只钉上了几片大墙模板，身体虚弱的小凤，抵受不住烈日的暴晒，已开始感到头痛和头晕了；她身穿的内外衣也已被汗水湿透，脸上布满汗珠。

待到安装完了十几层大墙模板，小凤的头痛、头晕也加剧了，脸上时而显露出剧痛之色。然而树明却没有发觉到他的搭挡有什么不妥，他看了一下手表，是两点四十分，于是便对小凤说：“小凤，我下去三楼传‘三寸二’（注6）给你。”

小凤强忍头部剧烈的刺痛和晕眩，把一根根十余呎长达六七十斤的“三寸二”拉上脚路架上。

到了三点，她没有去喝茶，她找了一片约一呎宽四五呎长的三夹板，铺在钉好楼板的阴凉处躺倒了。

这时，另一个木匠女工不见小凤下楼喝茶，便四处寻找，当她看到小凤用头巾盖住脸躺着时，立刻趋前轻声唤道：“小凤，你怎么啦？”

小凤掀去头巾，两隻无神的眼睛望着同伴，有气无力的

说：“身体有点不舒服。”

女工蹲下身，一手握住小凤的手臂，一手轻轻撩开她脸上的乱发，关心地问：“那里不舒服呢？”

“头痛和头晕。”小凤指着头说。

“很厉害吗？”

“不算很厉害。”

“小凤，我看你还是去看一下医生，顺便回家休息吧，这样头晕，做外围是很危险的。”

“一点小毛病，不要紧的。”

“可惜我也是做外围，不然的话可以跟你对换。”

慢慢的，他们把话题拉到读书学习、生活和工作上去了。

正当她们谈得起劲时，树明忽然走过来问道：“你们怎么不去喝茶？”

女工指着小凤说：“她身体不舒服。”

“一点小毛病而已。”小凤坐起身来说道。

“树明，”女工站了起来说，“你跟她在一起做，要多注意，她头晕哩。”她随后又嘱咐了小凤几句，便走去开工了。

此刻，太阳比较暖和了，可是小凤的病却没有随着减轻，头晕反而恶化了。树明推了一根长达二十呎的“三寸二”上来，她立刻接住，用尽全身的气力拼命往上拉，但是木重似千斤，只拉上了几呎，就再也拉不动了。她喘息了好一阵，当再出力拉时，忽然，眼前金星乱冒，大地在旋转，

她来不及把木放掉，人已被木弹了起来，随着木飞坠而下！

在下一层楼的树明，眼睁睁看着小凤坠落，吓得冷汗直冒，一时竟呆如木鸡。好一阵，才突然惊醒，放声高喊：“小凤掉下楼了！小凤掉下楼了！”

工友们听见喊声，立刻丢下工具，飞奔下楼。

树明第一个跑到楼下，他立刻奔向小凤坠落之处。见小凤仰卧在一个小沙堆上，他一个箭步上前，轻轻托起小凤的上身，安放在自己的大腿上。细加察看时，小凤经已晕厥过去了。

.....

六

从小凤家出来，树明和文亮漫无目的的朝着那条古老而不甚热闹的街道走去；树明低首沉思，文亮仰望远方。

来到一个行人稀少的地方，他们停下了脚步。

树明扶住路边的栏杆，凝望着前边的一座鸽子楼，心中感到万分的内咎。“树明，难道你忘了你父亲是怎样死的吗？”文亮刚才的一句责问，勾起了他埋藏在心间已整整十年的隐痛.....

那年，树明还在念中二。就在他年尾忙着准备考试的时候，在AP酒店做“磨石”的父亲，突从十七楼坠落，当场死于非命，原因是木架倒塌，同时遇难的还有其他两名工友。工伤发生后，数位“热心”的高级技术人员组成了一个调查团，进行调查了一个多月，后来开庭审了三数天，只稍

微说建筑商疏忽，同时也指责工人不小心，结果，过后就不了了之了。当时，这个残酷的现实，立即燃起了树明胸中的怒火，种下了仇恨的种子。

由十年前父亲的死，联想到小凤跌伤，他禁不住打了个冷战。“为什么小凤会从楼上掉下来呢？假如不是由于自己拼命赶工，而又有关心和照顾她，事情是不会发生的。不幸中之大幸，小凤刚巧掉在沙堆上，只扭伤手脚和擦伤一些表皮，不然，自己不就成了刽子手？”树明想着想着，不由自主又连连打了几个冷战。

“地位不同，利益就有冲突。工头与工人，确实是不能调和的啊！”他开始真正的体会到这句话的正确性了。

他转过身来瞧着文亮，沉痛地说：“我真后悔当初没有听你的劝告，如果小凤真的跌死了，叫我怎么对得起她，还有她家人以及朋友们？而我又还有什么脸活在这个世界上？”

“如今你能够认清问题的是非，还不算太迟，但必须要吸取这个教训。”文亮见他思想渐渐扭转过来，悲痛的心露出一点欣喜

“我现在要怎样做才好呢？”树明忽然问道。

“你自己说应该怎样做？”文亮不答反问道。

“我就是不知道。”树明摇了摇头。

文亮深深吸了一口气，才严肃地说：“我的意见是，小凤跌伤，她家里就少了一份收入，很可能经济会成问题，我们必须要想办法帮助她，而你更要带头跟建筑商交涉，争取合理的赔偿。其次，你要好好利用小凤跌伤的教训，去帮助

耀辉和张松认识包工制的实质，带领他们一同前进。至于你们这项包工工程，可待小凤的赔偿问题处理妥当之后，再决定放弃不迟。”

“我要怎样跟建筑商交涉呢？因为他必定会推说工人是我雇佣的，不关他的事。”树明脸露为难之色。

“树明，你现在应该认识到包工制的本质了吧。”文亮进一步指出，“实际上，建筑商就是要避开劳资的矛盾，以能更快更顺利的赚取高额利润。小凤会跌伤，就是由于建筑商要工程进行得快，因此拼命催你赶工，结果赶到你头昏脑胀，连工友的生命安危都不顾。说起来，小凤跌伤，你也需要负一定的责任，但主要的还是要由建筑商来负责。”

树明紧握住文亮的双手，感激地说：“文亮，谢谢你的提醒，以后，在前进的道路上，更希望你能多指引和帮助了。”

“说不上指引，我们是应该互相帮助，互相学习的。”文亮虚心地说。

他们把手握得更紧，同时都感到有股热流从对方手心传至自己的体内。

一九七六年九月至十月稿于南岛

注1：没有“手路”有两个解释，一是说暂时没有工作做，一是指工作被其他工程所阻碍。

注2：建筑木工的包工多数是以方丈计算的。

注3：建筑商下来的第一个包工头称二手，如果二手包工头再把工作转割给别人，那接下来的是三手了。建筑业的劳资关系，我们可用一个公式来说明：业主——建筑商——二手包工头——三手包工头——四手包工头——建筑工人（目前工地上四手包工也很普遍）。由此可见建筑工人被剥削的程度了。

注4：“吃蛇”即是指工作时偷懒。

注5：做超时工。

注6：三吋宽二吋厚的枋。



附录：

读石剑洪的《在工地上》（注）

尤 峰

在最近两期的《星洲日报·文艺春秋》版上，读到石剑洪君的大作——《在工地上》，仔细再三阅读后，发觉有数处与工地实际情况极不符合。笔者本身也在建筑工地内“混”了数年，对工地的人人事事是很清楚的，特此提出来讨论，希望作者、有识之士多多指教。

（一）“三寸二”在工地还没听工友说过，也不是这样称呼的，大概石君一时大意而写错了。通常我们称呼板木的组别是：“三寸二”应为“二甲三”、“二甲四”、“二甲五”、“一甲九”、“一甲八”等等。此外，板木也有很多种类，红木、黄南、油木、甘八、哥奴宁等，红木为轻，甘八、油木较重。另外，一支十呎长的二甲三也不会有六七十斤这样重，通常一支十呎长浸过乌油的二甲三油木也只有二三十斤吧了，普通用的红木只有几斤至十多斤。

（二）建筑承包商有两种，即包工包料者和包工者。前者资本则要雄厚，经得起大风大浪的建筑公司。后者的二手承包商也要有少许的资金给工人预支，肯负责任者才敢承包。所以，想当二手也并非容易。

（三）一个建筑承包商想承包任何工场的工作，他的信誉一定要好。所谓“人的名、树的影”，发展商才会考虑承

包给他。若不，信誉差劣，半途而废丢掉这场工程或是手尾工不肯清理，那么，这位二手在以后是没有任何发展商愿承包给他。因此，一个没有承包经验的建筑工人——树明——想承包十二层楼公寓的木工工程是难乎其难。虽然刘先生了解树明的为人，赞赏他的技术好，有责任感。他还是无法当二手承包商，只因二手承包商是要向发展商（或业主）全权负责一切工程的进展。

（四）上面说过，树明无法当二手是有理由的。刘先生介绍一场工程给他，当然会从中插上一脚，自己当二手，赚取牟利；因而树明只配当三手而已。

（五）一间十二层的大楼在承包商承受兴建后，承包商会都不会亲自动手承做，如果自己拿来也不会木土（泥水、木工）全“包”，自阻“手路”，他另外会将泥水或木工之一割给三手做。这样，工程进展速度才会迅速，有钱可赚。不然，自己一人要管也管不了木土方面的所有工友，自找麻烦。

（六）目前的建筑业，全是以承包方式来进行，业主或发展商并不请散工来建造。故而，包工制虽然是“大鱼吃小鱼”，然而这已是一种无法革除的制度。社会本来就是如此，多少人为名为利而忘却本来。所以，这只是名与利的社会，我们无法去责怪它，这要从社会环境根本着手。

（七）工人吃“蛇”，在目前的工场还是存在着的。不过，那只是局限于“杂工”，及一小部份的“中工”而已。大工都是很勤力的，并且野心勃勃，老是从二手中承

包当三手来做，过一过工头瘾。所以，工人吃“蛇”，二手见到则是大声叱喝咒骂，严重的还会被辞退，没有理由要看工人脸色行事。换句话说，工友根本无法吃“蛇”，除了二手不在之外。

（注：这个短篇在收入集子时，篇名已改为《道路》。）



附录：

给《在工地上》的作者一点意见

锯板子

在《文艺春秋》第一七四期《在工地上》一文里，有一小段我认为不符合事实。

作者这么写道：把一根根十尺长重达六七十斤的“三寸二”拉上脚路架上。（作者注明是枋，我想应该是木质的吧。）

我就是对这“三寸二”枋的重量有意见，根据我个人每日工作所接触到的硬木之一（波罗木），即使是二十尺长也不会有六七十斤那么重。

我曾特地锯了一块一尺长的“三寸二”（波罗木）去秤，得出的重量是两斤半重。

根据我个人所知，在一般建筑工场地并不以这类重型硬木作脚路架的材料，所用的都是比这类木材更轻的，如：柚木、红木和杂木等，而这些木料都比不上波罗木那么重。我提出个人一些看法，如果有错的地方，希望大家批评。

我的一点意见

石剑洪

读了二月十七日《文艺春秋》尤峰君的《读石剑洪的〈在工地上〉》，与锯板子君的《给〈在工地上〉的作者一点意见》两文后，甚为感激两位作者对拙作《在工地上》给予热情的批评。在此，笔者也有一些不同的看法，想提出来与大家一起讨论，如有错处，尚望作者、朋友们给予指正。

（一）“三吋二”、“四吋二”是福建人的讲法，“二甲三”、“二甲四”、“二甲五”则是广东人的称呼，一些在南方工作的建筑工友讲华语时，多随福建方言说的。

（二）拙文《在工地上》中的一句：“把一根根十呎长重达六七十斤的‘三吋二’拉上脚路架上”，以笔者的原意，是要写作十多呎长的，不知是自己大意写漏了一个“多”字，抑是排字员排漏了，此时无以证实（底稿不在身边）。“锯板子”君说：“根据我个人所知，在一般建筑工场地并不以这类重型硬木作脚路架的材料，所用的都是比这类木材更轻的，如：柚木（不是柚木而是‘油木’——笔者）、红木和杂木等。”笔者觉察到，目前星岛工地所用的杂木，是以“甘八”之类的硬木为多，而“甘八”的重量其实并不在“波罗木”之下的。锯板子君还说：“即使是二十呎长也不会有六七十斤重。”笔者没有详细的去秤过，不知其准确

确确的斤两，但我想不至于差得太远吧。

（三）一般的建筑承包商，大略可分为两种，一种是专门自购地皮，并亲自承建洋楼大厦以售卖给人；一种则是向建筑发展商及业主投标建筑工程，所标得的工程，他们只负责其建筑材料和建筑工资，而不负责售卖。包工者，我们通常不称其为建筑承包商，而多以二手包工头、三手包工头呼之。

（四）以目前来说，建筑工地的包工制是多种多样的。有的建筑商喜欢把土、木、铁工程（包工不包料）总包给一个二手包工头，然后再由二手包工头分割给多位三手包工头；有的是不要给一个二手包工头总包的，于是他们直接把各项工程分包给不同的二手包工头。如果这些二手包工头不要亲自动手，也可以再转割给三手包工头。后一种建筑商的做法，多属于一些较小的建筑工程，如：一两座十几层楼的公寓，或是几间，多至几十间的洋房之类的工程都是。当然，这只是取一般而论，非全都如此。

（五）尤峰君说：“一个没有承包经验的建筑工人——树明——想承包十二层楼公寓的木工工程是难乎其难。”如果在五六年前或是在一些小城镇里，这个说法是有根据的，但以今天来说，尤其是在建筑业尚很蓬勃的星岛，就未免要打个折扣了，原因是：笔者就曾经跟几个这样的二手包工头做过。尤峰君在其文中提及信誉问题，这点笔者是同意的，但却觉得他忽略了一点，即是：在我们这个社会里，不管是买卖、投标、求职都得讲究关系与手段，不然有再好的信誉

亦是徒然的。

(六) 尤峰君指出：“刘先生介绍一场工程给他（指树明——笔者），当然会从中插上一脚，自己当二手，赚取牟利，……”这种人是有的。但有另一种人介绍一项工程给人，是想从中取得喝茶钱，以及工程完成后包工头有赚时再取些介绍酬劳。酬劳的多少，视工程的大小而定。拙作《在工地上》对刘先生这个人物没有给予全面的揭露，是一个大缺点。

(七) 这个社会的经济基础一天不改变，包工制是不会灭迹的。难道如此我们就不“责怪”、不揭穿这个“大鱼吃小鱼”，且受害最深的还是建筑工人的制度吗？要知道，“从社会环境根本着手”，也得要有这种社会工作的一点一滴的积成。

(八) 尤峰君说：“工人吃‘蛇’，在目前的工场还是存在着的。不过，那只是局限于‘杂工’，及一部份的‘中工’而已。大工都是很勤力的，并且野心勃勃，老是希望能从二手中承包当三手来做，过一过工头瘾。”作者如此看问题未免过于片面了。“大工都是”“野心勃勃”的吗？我想尤峰君如果能应用正确的观点看问题，或者能再回到工地“混”多几年，是不难找到答案的。

一九七七年二月二十四日

写于槟岛

阿成和达叔

“阿成！——阿成！”

老板谭赐发听了听没有人应他，接连又喊了几声。

“来啦！”一个十二、三岁的男孩，穿着一件满是破洞的背心，一条黑色短裤，“咚咚咚”的从楼梯跑下来。

“短命仔，跑去死了啦！”谭赐发一掌就朝阿成的脸上掴去。

阿成似乎早已意料到他会来这一招，见他举起手，便迅速的往后退了几步，小咀抖动着说：“楼上的货还没叠完！”

打不着阿成，可把谭赐发气炸了，指头向店外一指，大声叫道：“快把新闻纸扛进栈房里去！”

阿成顺他手指处一望：整十捆新闻纸，小山似的堆集在五脚基上。他呆住了：“妈呀！一捆整百斤重，叫我一人去扛？”

谭赐发见他站着不动，又是连声喝道：“快去扛！”

“这么重，叫我一人怎样扛？”阿成鼓起小咀，愤愤地说。

“重？你嫌重，回去吃你娘的老奶去吧！”谭赐发恶毒地骂道。

阿成憋住满肚子火，滚圆的双眼，怒视着谭赐发。怒火模糊了视线，谭赐发肥胖的身躯变得越来越小；紧随着，一个熟悉的身影在眼前晃动，啊！原来是妈妈正从床上爬起来。她，轻轻地将自己和弟妹的被单盖好，就把墙壁上的一盏头灯取下，提了胶桶和胶刀，迅速地，她那瘦弱的影子，便隐没在黑暗中……忽然，阿成想追过去。“喂！”一声吆喝震得他耳膜嗡嗡作响，他猛地抬头一看，谭赐发还是站在原处双手插腰的瞪住自己。

一股热流忽地涌上了心头，他，毅然走了出去。

阿成用尽了全身的力气，翻了几下，好不辛苦才把一捆沉重的新闻纸移上了肩头。要不是从小就惯于帮助妈妈挑水、扛柴的话，以他这样的年纪，想要扛起如此沉重的一捆新闻纸，谈何容易呢？阿成扛着新闻纸，一移动脚步，踉踉跄跄，摇摇欲坠。此刻，店里正挤满了顾客，他们见阿成走来，纷纷让开了一条路，有几个好心的顾客，甚至不约而同的帮他扶住那捆纸——人们无不替他捏了一把冷汗，真担心他会被那捆纸压毙。

终于将最后一捆新闻纸扛进了栈房，这时，阿成再也提不起双脚了，全身瘫痪似的跌坐在地上；他不断地喘着粗气，腹部激烈的一起一落，不一会，他终于疲倦得眼睛也合上了。

这个苦命的孩子是谁呢？说来可真一言难尽。他，姓洪名耀成——人们多数叫他阿成，家住在离此十数哩外的一个小山村，有两个弟妹，还在读书；父亲洪森，本是个在石厂

工作了二、三十年的打石工人，然而其遭遇同其他打石工人一样，得了严重的职业病——碳肺癌。因病势加重，体力渐差了，前年，终在老板的一声令下，被炒了鱿鱼，而且连一分钱也没得到赔偿。恶化的肺病，又加上这个沉重的打击，他受不了，不多久，终于含恨去世了。母亲森婶替人割胶，一天收入块多两块钱，买一干冬米都不够，父亲死后欠下了一笔死人债不提，单是要维持一家数口的生活，已成问题了。父亲死的那年，阿成还在读六年级，一个妹妹读三年级，虽然三餐都是喝稀粥淋酱油，但森婶说什么也不肯让儿女中途辍学，她说：好歹小学也得给孩子们读完。家境的贫困，阿成比以前显得更加沉默了，除了上学外，他便留在家里料理家务；在假日里，他还跟母亲去胶园，帮助拉胶丝倒胶汁；家里的柴将用完了，他自个儿去砍。阿成一离校，森婶便东托西托的给他在x城找了一份杂货店的打杂工——就是现在做的。

阿成在这里工作，简直比牛马还不如，每天一早六点多，谭赐发便将他吵醒。煮开水、开店门、扫地、抹枱柜……一直忙到九点出，才能吃得上几块梳打饼。但是每每还来不及把那几块饼干吞下肚里，谭赐发的叫喊不知又会从哪个角落传来了。搬运货物，整理栈房，包装饼干，店面顾客一多，又得去帮忙售货；从天未亮直忙到晚上八、九点，双手从未有歇下片刻的机会，然而老板还是不满意，手脚稍微慢了，或是在哪个角落里搬叠货物没被他看见，那时祖宗十八代也得被他咒到完，甚至用掌掴。

正是由于家境的贫困，阿成才强忍胸中的怒火，眼泪默默地往肚子里吞。他啊，心底已不知藏了多少的辛酸！记得有一回，母亲来探望他，他忍不住扑进母亲的怀抱里哭了；母亲怜悯而又亲切地抚摸着他的头发，眼泪也簌簌地往下掉。好一会，母亲长叹了一口气，说：“我们生来就是命苦的，有什么办法不受人家的气！”接着又安慰道：“孩子，快起来，别哭了，妈妈再托人给你找别间去。”阿成抬起头，用手背拭着眼泪，说：“妈，您快一点找啊！”母亲随即应道：“好！……”

也不知道过了多久，阿成忽然感到大腿一阵激痛，睁眼一看，不由深深吸了口冷气，原来谭赐发双手插腰，怒目凶光的瞪住他。

见阿成醒来，谭赐发立即破口大骂：“短命仔！我是请你来睡觉的妈？”接着又是一脚朝阿成的小腹踢去：“你给我滚出去！”

“哎哟！”阿成痛得双手按住小腹，在地上滚了几滚，他紧咬牙关，额上冷汗直冒，双目爆射出怒火。猛然，他从地上一弹而起，在身边抓了一张木凳，注上全身的力气，口里同时愤怒地喊道：“我给你死！”

谭赐发做梦也想不到，这个平时沉默寡言的孩子，竟会突然变得如此凶猛，说时迟那时快，“叭”的一声，他的右胸部已结结实实的挨了一凳。

阿成并不让他有喘息的机会，接连一个小木箱又飞了过去，又打中他的脚。

“救命呀！……”谭赐发拼命的一拐一拐地奔出去，杀猪似的嚎叫声，惊动了店里的人，也惊动了邻居和路人。

“什么事？什么事啊？”老板娘惊慌地排开围住其丈夫的人群。

谭赐发哭丧着脸说：“那个短命仔拿凳丢我！”

“哎呀！打中哪里？”

她见其丈夫两手按住右胸，于是忙替他解开衣衫。

“哎呀！冤枉罗，被打到这个样子！”老板娘惊呼道。

人们探头细看，果然发现谭赐发的右胸呈现一大块黑青。

“快把那个短命仔抓住，拉去警察局！”老板娘的话音还没落，一双恶毒的眼睛便往四处搜索，可是她的视线全被人群挡住了。

她火了，对她那几个伙计咆哮起来：“你们在这里看什么？店里的东西都被人搬走啦！”

伙计们见老板娘凶性大发，不敢久站，一个接一个的走了开去，其他好奇者也随之一哄而散。

人群散了，现场留下的就只有他们一家人，而阿成已不知去向。老板娘急得忙四处寻找，但仍一无所获。

“哎呀！短命仔可能跑掉了！”说着，她忙摇着臃肿的身躯，蹒跚地爬上楼梯。

来到堆满货物的楼上，屋顶虽有光线从玻璃天窗照射进来，但还是显得很阴暗，于是她开亮了电灯，趋近一个角落一看，本来挂在墙上的阿成的几件破旧衣服，已经不在，

还有置于墙脚下的烂被单也已失了踪。

“这个短命仔真的跑掉了！”她无可奈何地光跺脚。

二

自那天跑回家后，阿成便一直躺在床上，算来，已有一个多星期了。吃了跌打医生的几服药，这一两天才有点起色，但转动身体时，伤处还是痛如刀割。据医生诊断，伤势不轻，起码也要一个月后才能复元。

“阿成，好点了没有？”森婶每次放工回来，总是这样关切地问。

“妈，好点了。”

森婶在床沿上坐下，伸手摸了摸阿成的额头，安慰地说：“不要难过，知道吗？妈再去买帖药回来。”

“妈，您先去吃饭吧。”阿成深情地望着母亲。

比阿成小三岁的运雯，忽然走来拉住母亲的手，问道：“妈！那些老板为什么都这样坏的？爸爸被开除，给害了；现在哥哥又整天被他们欺负，还差一点被打死。”

“是啊！妈，他们为什么这样坏呢？”阿成也正对这个问题不解。

“他们有钱有势。”森婶说。

“为什么？”阿成自言自语地问。

“他们会赚钱，我们不会。”其实森婶也不懂得为什么会有这种现象。

阿成默然地盯着屋顶，运雯则睁大了眼睛；他们在呆想着这个问题。

森婶看着两个孩子，心里一阵难过，不觉地眼泪夺眶而出。她喃喃自语道：“这是多么的不幸啊！”

三

“喂，咖啡乌！”

“茶一杯！”

“面包两块！”

“.....”

“米粉一盘，喂！”

一连串的呼叫声，闹得食堂活象个大巴刹。

一个身着短裤，白色背心的男孩，风车似的飞转，把一杯杯一碟碟的咖啡、茶和点心迅速地送到每个工友的面前，额上的汗珠一滴一滴往下淌，他也不抹一抹。这孩子原来就是阿成。

除阿成之外，还有几位食堂工友也忙得团团转。

这是一间工地的临时食堂，每日一到上午十点，中午十二点和下午三点，成群结队的建筑工友，就会络绎不绝地涌了进来。

此刻，正是上午十点。大约过了二十分钟，偌大的食堂，进餐的工友已剩下寥寥无几。这时，阿成他们又要忙收拾了。为了分工，他们有的洗茶杯，有的洗碗碟，有的抹桌子，有的扫地；老板则在柜枱里边，打开抽屉在算钱。

说起来，这食堂的老板，原是阿成的一个远亲，但跟阿成家人很少来往。最近，由于阿成的伤势已痊愈了，因一时不容易找到工作，森婶得知他在此工地开设了一间临时食堂，这才来找他的。说来也真巧，那天森婶来到，他正缺乏工人，所以一问即成，月薪二十五元，于是阿成来到此地工作了。

不知不觉地，阿成在此工作也已半个月了，在这些日子里，他认识了不少建筑工友，其中有一位泥水匠给他的印象最深，那人名叫李达。

阿成认识李达，只不过在数天前……

一个夜晚，圆圆的月亮冉冉升起在东方，大地被染得一片金黄。月光下，阿成孤独地在工地上漫步，他一边走一边踢着地上的小石子，不知怎地，忽然有颗小石子把他的脚趾刺痛了，他气得俯身将它拾起，狠狠地向前一丢。“哎哟！”一声传来，他定睛一看，心里暗叫糟糕，原来是打中了正迎面走来的一个人。

他硬着头皮急走上前去，抱歉地对那人说：“对不起，阿叔！”

“不要紧。”那人出乎意料地说。

“打伤了吗？”见对方没生气，阿成更不好意思。

“没有。”那人接着反而关心地说：“怎么一个人在这里？天气很冷啊！”

阿成心里暖暖的，他想不到对方没一声责怪，反而关心起自己来，一时，他竟找不到话来回答。

在金黄色的月光照耀下，阿成这时才看清楚了对方。他是个体格粗壮高大的青年人，一身朴素的衣著，头发修得短短，圆胖的脸上，两颗乌黑的大眼睛炯炯有神，一看，使人有种和蔼可亲之感。

“小弟弟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我叫阿成。”

“我叫李达，做泥水工，是今天刚来的。”那青年作了自我介绍，又指着食堂说：“就住在你们食堂的楼上。”

阿成心想：“怪不得没有见过他，原来是今天刚来的。”

沉默了一阵儿，李达忽然一手牵住了阿成的手说：“走！我们回去食堂里坐坐。”

阿成心里感到一阵说不出的温暖，以前，除了他妈妈外，没有人关怀过他。怎知，眼前这位素不相识的阿叔，竟对自己也那么亲切，这真是连做梦也想不到的啊！

“阿成，你读过几年书？”

他们一边走着，谈着。

“六年级。”

“你喜欢读书吗？”

“我们家里没有钱，读不起。”阿成毫不犹豫地说。

“不，我是问你喜欢不喜欢看书。”

“喜欢。”阿成回答道。

“过两天我回家时，带几本书给你看，好吗？”李达听阿成说喜欢读书，心里很高兴。

“那太好了！”阿成欢喜雀跃。转瞬间，他又紧皱眉头，

说：“我怕看不懂！”

“不要紧，看不懂时来问我。”李达鼓励地说。

阿成再也不说什么了，他双眼含着感激的泪花，凝望着飘浮在月亮上的几朵金色的云彩，因为他不想被初次认识的李达看见自己的泪水。

.....

放工后，冲了凉，三手两脚的把衣服洗好，阿成就捧出了昨天李达带来的一本小说。他，完全被书中的故事吸引住了，只见他有时满面怒颜，有时泪光闪闪，有时则在微笑，甚至有人走近他身边，他也毫无察觉的。

一位同在食堂工作的伙计见了他这个模样，有点莫名其妙，便说：“阿成，我看你有点不大对劲了！”

没有听见罢，阿成还是那么入神地读着。

那位伙计索性一把将他的书夺了过来。

“哎呀！他终于醒起来了！”阿成猛跳起来叫道。

“谁睡觉起来啦？”那伙计不禁问道。

阿成想把书夺回来，可又争不过那位高出他一个头的伙计，他只好咀吧一噉，坐回原处去。

见阿成生气了，那伙计只好把书还给他，于是问道：书里是写些什么的？”

“我不会讲，要就借你看。”阿成伸手接回伙计递过来的书本说道。

“好，借我看！”

“那，待我看完后。”阿成头也不抬，又继续聚精会神地看他的书了。

四

夜空，没有月亮，却是繁星点点。

星群闪灿，大地也显得明亮，可以隐约见到一座座、一排排未竣工的洋楼的轮廓。东北面，无数点点的灯光，零乱地挤成一片；西边不远处，在一排未竣工的洋楼的右侧，则有几盏昏暗灯光——这就是工地临时宿舍的灯光。

靠近临时宿舍，在一个木材堆上，有两个人并排地坐着，一高一矮。

“阿成，那本书你看得懂吗？”

“很多字不会读，但我看得明白书里的故事。”

原来他们是李达和阿成。

“好看吗？”李达问。

“好看！”阿成忽又有点难为情地说：“我看到哭了。”

“真的？”李达热烈地抓住阿成的肩膀，声音有点儿激动。

“唔。”阿成点点头。

“为什么呢？”李达又问。

“不知怎地，当我看到书中的小黑受人欺负时，我心里很难过，就像是自己受人欺负一样，眼泪便禁不住地流下来。”阿成说道。

“这应该是你本身也经常受人欺负的缘故，才会有这种感受。”李达指出说。

阿成陷入沉思。

“达叔，为什么神又不罚他们的呢？”这个疑问藏在阿

成的心里已经很久了，他从很多人口中得知，人是受神所驾驭和支配的，且又常听人说“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”，就是说神对那些专干坏事的人，是会给予惩罚的，可是他目睹到的又不是这样。

李达微微一笑，说：“世界上根本就没有神！”

“没有神？那我妈为什么说有呢？”在阿成来说，从未听过有人说世界上是没有神的，所以李达这么一说，他感到非常惊异。

“其实所谓神，”李达解释道，“是几千年前的人们，因常受风雨病痛的侵袭，而当时对自然界又一无所知，所以日子久了，终于在他们的思想中，产生了一个错误的观念，以为自然现象是被神控制的。后来，人们虽然对自然界渐渐有所认识了，但神这个东西，却又被人加以利用，成为迷信思想。……”李达停顿了一下，又说：“至今，这个迷信思想还普遍的存在于人们的脑子里。”

阿成听得目瞪口呆，他万想不到，神原来还有这么一些曲折的故事。

五

又踏上了家乡的小路，阿成是多么的兴奋啊！

昨晚，当阿成向老板说要回家时，老板的脸色一下子变得墨一般地黑，但又不敢不给，因为阿成已做了几个月，并没有停过一天工，无可奈何，只好绷起脸来说：“晚上就要赶回来！”

离开家乡仅仅三数个月，但阿成却感到犹如三数年。他贪婪地细细察看这里的一草一木。

攀在铁丝网篱笆上的牵牛花，像是为了特别欢迎他似的张着紫色的喇叭，经风一吹，东摇西摆；道左是一片青翠的胶林，随着阵阵风儿吹过，枝叶摆动，发出飒飒声响。枝头上，布谷鸟发出一声声低沉的啼叫，斑鸠唱着优美清脆的歌儿，喜鹊则在吱吱喳喳的互相追逐。

随阿成一块儿来的李达，全被这个大自然的景色吸引住了，他望望这又看看那，恨不得把眼前的一切都映入眼帘。

忽然，听得阿成欢叫道：“我的家到了！”

李达自然地朝前望去，只见一间破旧的亚答屋，夹在两颗高大的菠萝蜜树中间。屋外的墙壁是用大小不一的烂板皮钉成的，屋顶的亚答也已经用煤油桶铁片补了又补。

要不是屋子周围收拾得乾净无草，人们还会以为是间早被遗弃的荒屋哩。

来到屋门前，见大门敞开着，阿成心里感到奇怪，因为除了学校假日外，平时在这上午八九点的时间里，妈妈割胶，两个弟妹也去上学了，家里是无人在这的，今天又不是学校假日，怎么会有人在的呢？

“妈！”阿成轻轻叫了一声。

声落，一个女孩子从屋里闪了出来，看清楚，原来是运雯。她，满脸愁云，一见是哥哥回来，几乎用哭的声音叫道：“哥哥！”

阿成心头一震，问道：“运雯，怎么没有上学？”

“妈病了！”像破闸的洪水，眼泪自运雯的眼眶里涌了出来。

“妈又病了？”阿成的心儿马上凉了半截，三步拼着两步的跨进妈妈的房间。

床上，森婶平卧着，布被单从脚板盖至肩膀，毫无血色的脸上，颧骨高高凸起，两眼深陷。此刻她正迷迷糊糊的睡着了。

阿成的视线渐渐模糊了，他俯下身，将手掌轻轻的贴在妈妈的额上。

“怎样？”一直跟在阿成背后的李达，这时问道。

“很烧！”阿成担忧地说。

李达也伸手去摸了摸，觉得确实很烫手，于是他返过身来问运雯道：“小妹妹，你妈有没有给医生看过？”

“没有！”运雯回答道。

“那，吃什么药？”

“吃杂货店里买回来的药丸。”

“这怎么行？”

他们的说话，虽然不很大声，但也把森婶吵醒了，她睁开眼睛，发现阿成站在床边，脸上掠过一丝微笑，微弱的声音自口中发出：“阿成，几时回来？”

“妈！我们刚到。”

这时她也发现了李达，于是问道：“这位先生是谁？”

“这位阿叔叫李达，是我的朋友。”阿成说。

“阿婶，那里不舒服呢？”李达趋前去慰问道。

“唉——”森婶长长叹了一口气，“发烧、发冷、头晕、头痛……说不尽，都是老毛病！”

“这样的话，不看医生怎么能够呢？”

一说看医生，森婶苦笑了，她摇摇头，默然无语。

李达本身也是出身在一个贫苦的家庭中，森婶的苦衷，他深深地体会到，所以，不加思索的，便问：“阿婶，妳能起来吗？”

森婶那一双无神的眼睛，不解的望着李达。

李达连忙解释道：“我带妳去给医生看。”

“不，太麻烦你了！”森婶摇手说。

“不会麻烦的。”话一落，李达又转对阿成说：“阿成，扶你妈妈起来！”

阿成犹疑地静立着。

李达已猜到阿成在想什么了，于是说道：“不用担心钱的问题，现在是治病要紧！”

阿成心里很乱，要不要去呢？他想：去，袋子里只有两三块钱，哪里够？要李达出，又怎好意思呢？如果不去，难道眼看着妈妈整天躺在床上受折磨？他想了又想，终于决定了，于是便对妈妈说：“妈，起来吧，先医好病再说。”

森婶不愿平白的接受别人的帮助，便说：“阿成，不好麻烦人家。”

“阿婶，不要这样说，咱们同是穷苦人，不应分彼此，有困难，互相帮助是应该的。”李达怀着深厚的感情说道。

这话是多么真挚，亲切呵。

森婶自小就在苦水中泡大，她一生的遭遇就是挨饿、受欺、受辱。所以，平时她最憎恨那些吃得肥头胖脑，肚皮顶天的家伙；对于穷苦人家，虽然彼此并无什么冲突，但还是在一定程度上保持着“各人自扫门前雪，莫管他人瓦上霜”的态度。可是，就在这贫病交迫的时刻，忽然有人对她表示关心，并说出这些不曾听过的暖人心的话儿。她禁不住心头涌起了阵阵翻滚的热流。一时，她含着感激的泪光，默然不语了。

大家都默不作声，一时房间静得连每个人的呼吸声也可以清楚地听到。

“妈，起来吧！”终于阿成将沉默的气氛打破了。

只见森婶微微的点了点头，阿成立即伸手去把她扶起，并且还替她多穿了一件较厚的粗布衣。

阿成扶着妈妈一步一步的走出去，一面又转回头来吩咐妹妹道：“运雯，妳留着顾家，待会儿，得煮饭给弟弟回来吃！”

森婶由医生打了针后，领了药水药丸，从城里赶回来时，已是日落西山了。

李达扶着森婶，一脚刚跨进门槛，屋里忽然传来了一声“嘿嘿”冷笑，“你还有闲空去吃风，害得我在此等了老半天！”

李达吓了一跳，猛地抬起头，一眼望见一个六七十岁的

老头儿，红红的肥胖的脸庞，鼻梁上架着一个老花眼镜，泥人似的端坐在一张木凳上。

不必看，森婶已知道是谁了。她的脸色即刻沉了下来，心儿也紧张得卜卜地在跳动。

“怎样？钱有了吧！”老头儿冷冰冰地说。

“陈老板，过几天行吗？”森婶的声音有点颤抖。

“甚么？又要过几天？”老头儿猛地站起来，凶恶地叫道：“不行！”

“陈老板，求求你，再……………”

“放屁！”森婶话还没完，老头儿一声把它打断了，“如果每个人都像妳这样，我要吃甚么？”

“……………”森婶把溜到口边的话儿吞了回去。

“妳知道吗？”老头儿狠狠地敲了一下桌子，“妳欠的钱已经一年多了！”

“老板，阿婶欠你多少钱？”李达把森婶扶到一边坐下后，忍不住问道。

李达这突然一问，老头儿不禁对他细细打量一番，接着轻蔑地反问道：“你问这干吗？要替她还是不是？”

“我是问你阿婶欠你多少钱！”李达一字字有力地说。

“一共五百三十元。”老头儿抬抬眼镜，不自然地说。

“什么啊？你有没有搞错？”森婶大吃一惊，因为她明明只借了三百五，而且利息也已陆续的还了百多元，怎么还会欠这样多的呢？

“那里会搞错！”老头儿脸露奸笑，“难道妳想赖账？”

森婶默然无语，心中感到一阵阵绞痛，她自觉这是自己命苦，受人的剥削与欺压是理所当然的了，因此，只好将泪水默默往肚里吞。

“谁想赖账！”阿成却含着满腔怒火，握紧了拳头，大声吼道。

这下可不得了，老头儿气得脸色铁青，暴跳起来：“小鬼敢放肆，胆敢骂我？”

“阿成！”森婶深怕把事情闹大，见儿子又想开口了，便立刻喝住道。

“他妈的，不想赖账的话，钱拿来！”老头儿在呱呱叫。

森婶愁眉苦脸，心里老是想着：怎么办呢？怎么办呢？……

眼见这情景，李达心里一阵难过，他想：如果不替他们设法，即使再过五年，十年，甚至更久，他们始终都无法还清这笔阎王债，但一时要找到一笔几百元的数目可不容易啊！他苦苦思索着。“啊，有了！”他忽地敲了一下自己的脑袋，“找朋友们商量去！”于是他立即做了决定，并从裤袋里摸出三十元，对老头儿说：“你先拿三十块钱去吧！其余的，后天来算清！”话落，不管老头儿的反应怎样，就将手中的钱丢在老头儿身边的桌子上。

老头儿一时呆住了，良久，才半信半疑地问：“你说的可是实话？”

“鬼才骗你！”李达大声应道。

“那，好吧，后天我再来！”忽然语气一变，冷冷地说：“假如交不出来，嘿嘿！到时你们便知道我陈某的厉害！”说罢，抓起桌子上的钞票数了数，转身就走。

“这……”森婶急得要站起来。

“阿婶，让他去吧！”李达说，“那五百元我会替你想办法，妳千万别担心才好。”

“我真不知要如何感谢你！”森婶对李达无私的帮助，心里有说不出的感激。

“达叔，你对我们太好了！”一直站在门边一语不发的阿成，这时跑去拉住李达的手臂，激动万分。

运雯和她的弟弟，见老头儿走了，也从房间里走了出来，簇拥到妈妈的身边，睁大四颗明亮的眼睛齐望着李达。

.....

六

一道曙光划破了东方的天边，茫茫的黑夜被拖在后头了。

迎着第一道曙光，阿成和李达手挽手，迈着轻快的步伐，沿着胶园旁边的小路，口里唱着雄壮豪迈的歌儿，朝大路走去。

他们这次回来，医好了森婶的病，又还了债，都觉得一身轻快。尤其是阿成，像卸下千斤重担似的。

阿成此刻走在路上，一边在想：“我一定要好好地向达叔学，为大家作一点好事。”于是，他转过头对李达说：

“达叔，我很感谢你这次的相助，我今后要好好地向你

学习，希望你在文化方面多帮忙我。”

李达满脸笑容地说：“傻兄弟，我不帮助你要帮助谁？我们是一条藤上的两个瓜儿，还用谢什么。”他停了一下，语气坚定地说：“不错，我们应该好好学习……。”

他们两人走着，谈着，两人的身影已经拢合得更紧了。

这时，霞光万道，他们更起劲的走着。



在生活的海洋中

阿成翻了翻手中的书本，随后显得不耐烦的把它丢在桌子上。他抬起头凝望着蒙上一层厚厚的灰尘的楼板，倾听汽灯发出单调的丝丝声。一个偌大的工地宿舍，冷冷清清的，就只剩下他一个人。

他把视线拉了回来，那本书封面上的《哲学初步》四个字，又明显的跳入了眼帘。哲学，哲学到底是什么？学哲学又有什么用？许多疑问盘旋在他的脑际里。这本书，他不知读过多少遍了，却老是看不懂它讲些什么；不说别的，单单那些什么物质、精神、现象、本质、矛盾、统一等抽象概念，就够令人头昏脑胀了。因此，他越看越觉得枯燥，他不时在想，假如李达在这里，那可多好啊，李达一定会帮他学习，并且一页一页的给他讲解，可惜李达在他阿成转入扎铁后不久，便到外坡去工作了，至今已有整半年的光景。虽然李达个把两个月回来一次，而且必定会顺便来探问他，来去匆匆毕竟是不同于生活在一起时那样的教导他学习啊！他还记得，当李达要离开之前，特别介绍了一位名叫维贤的青年给他认识。李达走后两天，维贤曾带给他几本诗歌、小说以及关于思想锻炼的书，这些书还算看得来。半个月前维贤来

到，不知起了什么劲，竟然跟他大谈许多关于读书学习的问题，他仅能记得维贤这么说：“做为一个七十年代的青少年，最重要、最迫切的是要能分清是非，这就要学哲学。唯有掌握了正确的哲学观点，才能分清这个复杂社会上的是是非非。所以我这次来就只带了一本《哲学初步》给你，希望你能认真的读。读一遍不懂，就要读两遍、三遍、四遍，一直读到懂为止。”阿成此时心里在想：“不要说四遍，即使读上十遍、二十遍也还是不懂。”当他拿李达和维贤做比较时，总觉得他俩有许多不同的地方，首先他觉得维贤跟自己谈话时冷冷淡淡的，毫无感情，而且常带着教训人的口气，至于拿书给他看，也很少问他看得懂吗，有什么体会，至多只问一句：“看完了没有”，然而李达就不同了，李达热情，处处关心人、爱护人、帮助人，跟李达谈话时会有一种格外亲切的感觉……

正当阿成想得入神时，背后忽然有人叫道：“阿成，为什么每天都见你像傻子似的坐在这里，又不出街呢？”

阿成惊跳了一下，转过脸来看，原来是工友林发和国伟。

国伟发现桌上有一本书，便趋前去看。“你在学看相？”他像发现秘密似的问道。

“看什么相？”阿成被问得莫名其妙。

林发拿起书来翻阅，觉得那些题目都是奇奇怪怪的，他皱了皱眉，问道：“这是什么书？”

“看相的。”国伟自作聪明地回答。

林发接口说：“不像啊。”

国伟凑前去看，确实不像是卜卦看相的书，于是问阿成：“这是什么书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。”阿成简单地回答道。

“连你自己也不知道？”国伟半疑半信。

林发不耐烦地说：“不知道就算了吧。”他忽又转脸问阿成：“去看戏，要吗？”

“看什么戏？”阿成问。

“今天不回家。”林发接着又补充道：“我请你。”

阿成摇摇头说：“我不看。”

“每次叫你看戏，你都说不去，整天一个人孤孤独独的坐在这里，难道你要做和尚，学念经吗？”国伟说罢，不由分说的硬把阿成拉了起来。

林发也附和道：“我看你再这样下去，真的是要变成傻仔成了。”双手按住阿成的肩膀，半推半拉着他。

阿成怀着矛盾的心情，在他们推推拉拉之下，终于跟着他们去了。

二

周末。

KD豪华冷气戏院的正门头上的大广告牌里，一个妖冶的裸女仰卧在床上，一脚平伸，一脚竖起，床前站着个欲扑前的恶狼般的赤膊男子，广告牌下边写着：“今天献映，直落半夜场。”

九点场虽未散场，戏院大厅左侧的售票处已挂上一块约两呎半见方的白色牌子，上面写着红色字样：“半夜场全场满座”，难怪戏院大门前、大厅上都挤满了各式各样的红男绿女。

不一会，戏散了，人们有如洪水般从戏院里一涌而出，加上等看半夜场的观众，你挤我拥，登时把场地弄得水泄不通，乱成一片；这情景，胜似战乱时人民逃难的混乱场面。

人群渐渐散去了，三十分钟后，戏院外已冷冷清清。这时，戏院对面的茶室，还有三几个顾客，靠门口的一张桌子，围坐着三个青少年，年约二十，黝黑健壮的是林发；瘦瘦高高，挺像一根竹杆，也是廿左右的是国伟；另一个少年约十五六岁，高鼻梁，蛋型脸，两抹浓眉微微翘起，橄榄般的眼睛晶光闪亮，只可惜左脸颊有一条吋许长、尚未痊愈的伤疤，不然，真可称得上是一个英俊爽朗的少年，他便是阿成。

林发喝了口茶，问道：“喂，阿成，这部戏好看吗？”

“差不多。”阿成轻声地回答道。

“我说不够刺激。”国伟急忙接口说。

“哈哈！”林发笑道：“只花一两块钱，你还想要什么？要刺激，去找二十块钱的吧！”

“好啊！”国伟手舞足蹈地说，“几时要去？”

“现在就去。”林发故意激一激他。

国伟看看表，不禁苦笑着说：“太夜了。”

“明晚去，怎样？”国伟复又提议道。

林发讥讽地说：“看你急成那个样子。”

“嘿！你不想啊！”国伟反讥道。

“你以为每个人都像你这样？”

“哎呀，你不必假正经啦？”国伟做出不屑的样子说。

一时，林发竟无言以对。

阿成坐在一旁，始终不出一声，这种淫言秽语他实在难于出口。

国伟见林发没出声，也就不再说了。他拿起杯子，一口把茶喝完，又用手抹了抹嘴，然后一手搭在阿成的肩头，说：

“阿成，明晚我们带你去一个地方，很好玩的，要不要？”

“什么地方？”阿成急问道。

国伟故作神秘地说：“你去了就知道。”

.....

×

×

×

老街场的后巷，没有路灯，只有人家屋里的灯光从板门隙缝透射出来，微弱地照着柏油路面。奇怪的是，在这条黑暗的后巷里，却有许多形形色色新潮的男人络绎不绝的往来着，他们三几个、整十个的围拢在一些敞开了后门，并呈现着一片惨淡红光的地方。尾随林发和国伟而来的阿成，到处东张西望，不一会，就跟着他们一道窜进一间屋里去了。

进了屋里，阿成的心儿忽地急促的跳动起来。待来到一间小室时，眼前是一片黯淡的红光，一个粉脸浓装的女子倚在门边，微笑地向男人们挤眉弄眼，脸上厚厚的脂粉却掩盖不住她已渐逝的青春。这时从另一间房走出一个中年妇女，

她看见客人来了，便上前殷勤的招呼：“进来！进来！”

“莉娜有在吗？”林发急问道。

“有！有！”中年妇女赶忙应道，“你们等一等，我去叫她。”

半晌，只见她带了一位二十余岁的少女出来，那少女画着两道粗粗的黑眉毛，蓝色的眼圈，两片薄唇涂上了殷红的胭脂，脸颊抹了一层厚脂粉，尖鼻，樱桃嘴，长发披肩，衣著是白底淡红花紧身短袖衣，配着一条仅仅盖过臀部的柑色迷你裙。

阿成的心情忽然紧张了起来，脸上热得发烫，这是什么地方，他已经心里明白了。他后悔不该跟他们来，可是现在要怎么办？他一时又拿不定主意。

国伟和林发早已被迷得神魂颠倒了，国伟更是迫不及待的问道：“多少钱？”

“老价钱，老价钱，二十五块。”那鸨母笑着说。

国伟二话没说的付了钱，一手抱住少女的腰肢便要跨进房间去，就在这一霎那——

“朋友，慢着！”国伟同时感觉到左肩被人抓住。

他气愤的甩掉那人的手，猛地回转过头来，见抓他的是一个长发青年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立刻破口骂道：“你要做什么？”

“这个，”那青年傲慢的指了指少女，又用拇指点点自己的鼻尖，“我要先！”

“放屁！”国伟那里肯依。

“嘿嘿！不给？”

“不给又怎样？”

“给你吃这个！”长发青年话一落，一拳就朝国伟打去。

“国伟万想不到对方一言不合便动手打人，还未及闪避，下巴已结结实实的挨了一拳，接着胸口也连中几拳。

林发和阿成见状，猛吃一惊，随即不约而同的上前阻止，但是螳螂捕蝉，黄雀在后，他们一移动脚步，背部已挨了人家一记拳头。原来那长发青年还有几个同党站在林发和阿成的后面，而未曾被他们发觉。

一时，林发、国伟和阿成竟毫无还手之余地，那中年鹄母更是慌得手足无措，闻声进来围观的嫖客，也无人敢去制止，结果，眼巴巴的看着四个飞仔把林发他们打得躺倒在地上。

飞仔们拍拍手，昂首阔步的走了，嫖客指指点点的也一哄而散了，只剩下三个受伤的跌坐在地上，见此情景，鹄母不得不去打电话招救伤车。

三

每天早上开工前看报，对李达来说，已经养成一种习惯了。

今天，李达和往常一样，吃了早餐，随手就拿起桌子上的报纸来看。看过了国际版两条较重要的新闻，便翻看地

方新闻版，他的眼睛游视着，忽然他的视线被左下角的一则新闻吸引住了，该新闻标题是：“三年青建筑工人，上妓院被人殴伤。”接下来的是廿四日N G城讯：“昨晚，本地某娼寮内，两批人为了争妓女，一言不合竟大动干戈，结果，三名青少年在寡不敌众之情况下，被殴重伤。……据查明，该三名青少年为本地E·H建筑公司属下的扎铁工人，他们是：林发廿二岁，刘国伟廿岁，洪新成十五岁。”看到洪新成三个字，李达真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再看一看，上面明明写着“洪新成”三个字啊，再看回前面，也是清清楚楚的标明“N G城”讯，他赶紧继续往下看：“三人现仍在中央医院留医。……”

记者最后感叹地写道：“世风日下，竟连十五岁乳臭未乾的小鬼也会寻花问柳，可悲！可悲！”深深刺痛了李达的心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阿成为什么会到那种地方去？真令他百思莫解。

胡思乱想也没用，他抛开报纸，三步拼两步的跑上宿舍楼上，不到两分钟，就见他换了件衣服，头也没梳的提了个纸袋跑下楼来。

一个工友见他行色匆匆，不知发生了什么事，便问道：“这么紧张去哪里？”

“哦，有点事要去N G城。”李达边走边回答道。

.....

见到躺在病床上的阿成，脸庞浮肿、手臂青一片紫一片，李达的眼泪差点儿就要掉下来。

阿成默然望着坐在床边的李达和维贤，禁不住泪水泉涌般的流下。

沉默了好一会，李达才开口关切地问道：“阿成，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？”

阿成被李达这么一问，更是伤心得抽泣起来。

“阿成，”李达一手轻按住他的胳膊说，“不要伤心，慢慢的把事情告诉我，我相信你并不是自愿去那种地方的。”

阿成泪光闪闪的瞧瞧维贤，又看看李达，没有出声。

李达轻轻抚摸着他的头发，细声地问：“你在生我的气了？”

“不！”阿成终于打破了沉默。

李达脸上露出了微笑，说：“那，你就告诉我事情发生的经过吧。”话落，从裤袋里掏出手帕，轻轻地将阿成脸上的泪水沾乾。

阿成静思了好一会，终于点了点头，继而缓慢地诉说：“自从你去外坡工作后，我就感到很寂寞，因为维贤去找我，只是拿书给我，叫我看，不知为什么，他很少跟我谈话，也好象很难谈得来。”阿成不由又望了望维贤一眼，见他象是不经心的样子，眼睛呆看着窗外，于是又继续说道：“有小说看，还不会觉得怎样，后来维贤拿了一本《哲学初步》给我看，并且说学哲学可以帮助我们分清是非，但是我看了几遍都不理解它到底说些什么，所以我更觉得苦闷了。林发和国伟两个工友经常叫我去看戏，我听你说过，那些戏全都是教坏人的，所以我不敢跟他们去。有一次被他们硬硬

拉去了，看后，我不觉得有象你说的那么坏。而且我觉得林发和国伟虽然不看书，没有什么知识，可是跟我却很好谈。从那时起，我就经常和他们去看戏、走街了。”阿成顿了一下，噙着泪光的眼睛睁得大大，接而追忆着说：“前天晚上，他们带我去娼寮，我本来不懂那种地方，去了才感到害怕，可是又不知怎么办，结果……………”阿成时断时续的把事情发生的经过，略略的讲了出来。

李达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瞅了瞅身旁的维贤，悲愤、后悔……交集在心头。

李达感到悲痛的是，作为一个正派的作家，平时又是“为人民服务”不离口的维贤，竟是一个如此自视清高的人；后悔的是，以前没有真正的认识这个作家的思想，就草率的把阿成交给他，以致差点儿送掉阿成的性命。为什么自己这么糊涂，不把阿成交给集体，却只单单交给他？他心里更是感到内疚。

维贤低垂着头，不自然地用手指捏弄着衣角，他此刻只恨自己无遁地之术。

“阿成，”李达边查视阿成那浮肿、黑青的脸庞和手臂，边说：“我决定回来跟你在一起，不再离开你了，你说好吗？”

“你那边的工作做完了吗？”阿成关心地问。

李达朗声地说：“我又没跟工头签合同，管它完不完。”

“李达多么关心我啊，可是我…………”一阵惭愧，阿成禁不住眼泪又掉下来了。

“为什么又哭了，不喜欢我回来？”李达俯身靠近阿成的耳旁，慈母般亲切地问。

“不，不！我太高兴了。”阿成激动地说。

李达脸上露出了笑容。

维贤始终垂头塌翼的，没吭过一声。

四

李达从医院里出来后，便与维贤分手了。

他独个儿在马路上走着，问题一个接一个的在脑海中盘旋——维贤为什么对阿成显得那样冷淡呢？是不是以前就有这种轻视工友的思想，而我看问题片面，没有真正的了解他？或是他近来变了？还是……不知不觉，眼前又浮现了维贤那个漠然的脸孔——

那是下午一点多时，李达来到KM花园维贤的家——一间双层的排屋，随着他弟弟进入屋里，只见维贤全神贯注的伏案疾书。李达劈头就问关于阿成的事，他却轻松地说：“最近我为了要写一个中篇小说，所以没有时间去找他。”

“难道你连报纸都没有时间看？”李达又问。

“谁说我没有看报纸？”维贤愤愤地反问道。

李达于是就把今天报纸上的新闻讲给他听。

“我放学回来不久，刚吃饱饭，今天的报纸还没有看哩。”接着却很不以为然地说：“一个建筑工友到那种地方去，并不奇怪的。”

李达听了他这种论调，不禁愣了老半天。

.....

“叭！叭叭……”

李达猛地从回忆中惊醒过来，同时迅速地闪向路边的草地。

“走这么出来，想找死吗？”豪华汽车里的司机伸出头来叱喝道。

李达回头瞪了他一眼。

“……”汽车渐渐地远去，已经听不到他骂些什么了。

李达下意识的看了看手表，已经是七点了，他心想：“秀群该放工回来了吧，不如先去找她了解一下维贤的情况。”于是便加快了脚步。

到了秀群的家，正碰上秀群一个人在吃饭。

秀群见他进来，兴奋地问：“达，你几时回来的？”

“中午。”

“吃饱了吗？”

“还没有哩。”

“一起吃吧。”

“够饭吗？”

“有饭，只是菜少了点。”秀群边说边起身去盛饭。

李达坐下来扒了两口饭，便急着问道：“秀群，你知道维贤近来有什么变动吗？”

秀群不禁感到愕然，她眼睛睁得滚圆，凝视着李达。好一会，她才反问道：“为什么你会突然问起他？”

李达也察觉自己问得太过贸然了，于是索性放下筷子，一五一十的把阿成的事告诉她。

秀群静静地听着，看她脸上的表情，一时微笑，一时难过，一时淡然，一时皱眉……待李达讲完了，她才轻轻吐了一口气，并且问道：“为什么你不把阿成交给集体？”

“我当时是想，”李达解释道，“维贤是教书的，一个星期只工作五天半，因此时间会比其他的朋友多；一方面，文化水平也较高，所以帮助阿成学习是应该没有问题的，谁知……”

“你看问题太过片面了。”秀群不待他说完，就毫不隐讳地批评道。

“妳讲得对，我看问题确实太片面了。”李达自己也承认道。

“其实你这样处理问题，是非常错误的。”秀群接着又批评道，“我们先不说维贤的思想有没有问题，就说你只把阿成交给一个人去引导，已经是忽略集体的力量了。”

“是的，我必须检讨自己的过错。”李达真诚地说。

“至于说到维贤，虽然他在文章上讲得极其漂亮，而且还口口声声称自己是先进的，但是以我一路来的观察，总觉得他跟一些文化差的工友，是格格不入的。”秀群顿了顿，又说：“最近他好象在写一个关于农民生活的中篇小说哩。你不是不知道，我们下乡插秧割稻，他从来就没去过，天晓得他对农民的生活究竟了解多少。”

在李达的印象中，维贤似乎只跟大伙去农村玩过三几

次，至于去插秧割稻，倒未曾见过他。如今经秀群这么一提，他又想起下午维贤的态度，心里顿时一亮：这不就是小资产阶级知识份子的错误思想吗？

“我们等一下就找他谈去，妳看如何？”李达用徵求的眼光望着秀群。

“去找他谈，我不反对，不过，我觉得现在不是时候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李达不解地问。

“因为我们现在对他的思想状况并不甚了解，这样贸然去找他谈，是没有多大效果的。最好，我们能与大伙儿讨论，广泛徵取大家的意见，作好细致的调查研究工作后，才找他谈还不迟。而且在批评他时，也要讲究态度，到底他还是我们争取的一份子。”

李达觉得秀群的分析有理，于是点了点头表示同意。

半晌，李达又问道：“我打算回来这里工作，妳认为适合吗？”

秀群沉思了片刻，方才关切地说：“要时刻提高警惕，以防它们随时的扑击。”

五

辽阔的稻海，披上了万道霞光，晨风轻轻地掠过，金黄色的稻穗掀起阵阵浪波！在这美丽的稻海中，遥遥相隔的马来浮脚屋和华人农舍，种着高高的椰子树，远远望去，就像一片小椰林。

正是农历十二月天，又是收割的季节了。

在这朝气蓬勃的清晨，忽然出现了一个脚车队伍，一字排行的驰骋在稻田中的阡陌上；车上年青的小伙子和姑娘们，背上挂个小背包，一个个精神抖擞，意气风发，眼见这锦绣山河，怎能不叫他们满怀欣喜！

车队领头的是个壮实的姑娘，丰腴的脸蛋，嵌着一双晶莹的大眼睛，两条及肩的辫子不停地甩动着。押后的是李达，在他前头的是阿成。他们一行八个人，一人一辆脚车，两脚轻快地蹬着踏板。

原来今天是星期日，青年们要下乡劳动了。

领头的姑娘忽然手指着前方，兴奋地呼喊道：“陈老伯的家快到了，加油踏啊！”声音尚在空中回荡着，她的车子已如离弦的箭飞射而出，片刻功夫，便把伙伴们远抛在后头了。

不知是谁喊了声：“追！”落后的伙伴们立刻往前追赶。

追！赶！追！赶！他们，就像骑着骏马奔驰在草原上的骑士一样。

陈老伯——一个头发花白，脸上刻满皱纹的老农夫，他只穿一条黄色粗布短裤，赤膊，露出一身古铜色的结实的肌肉，见到小伙子们来了，他乐得咧着嘴笑着出来迎接。

留辫子的姑娘，蹦蹦跳跳的来到陈老伯面前，朗声叫道：“陈老伯，早安！”

陈老伯微笑着说：“秀群，你们真早啊。”

“太阳都半天高了，你还说早哩。”秀群的话音一落，四周围就响起小伙子们的叫声：“陈老伯！陈老伯！”

陈老伯忙招呼道：“大家进屋里坐。”

“我们可不是来你家坐的啊！”秀群调皮地说。

陈老伯听不出她话里的意思，便问：“哦，你们还要去哪里呢？”

“哎呀！你真是糊涂起来了，我们是来割稻的嘛。”秀群嘟着嘴吧说。

陈老伯被她一说，不禁乐得哈哈笑道：“你这个丫头，那张嘴越学越坏了。”

这时，李达带了阿成走过来，叫了一声：“陈老伯。”

“欸，李达，你几时回来的？”陈老伯不觉有点诧异。

李达说：“回来半个多月了。”

“你不再去外坡工作了吗？”陈老伯接着又问。

“不去了。”

“怎么啦，离不开小鬼头？”

李达笑了笑。

陈老伯见了跟在李达身边的阿成，又问：“这孩子是谁？我可没见过他吧？”

李达回答道：“他叫阿成，做建筑扎铁的。”

“这么小就出来做建筑，真有本事。”陈老伯竖起一个大拇指，赞得阿成脸都红了。

“陈老伯，”秀群接着补充道，“你不知道，他十二岁就出来工作了。”

“真的。”陈老伯钦佩的对阿成上下打量一番，心里也确实觉得他是个懂事、倔强的孩子。

“秀群，你们进来吃粥啊！”

大家寻声望去，原来是陈老伯的媳妇坚嫂站在门口叫。

“走，走，吃粥去！”陈老伯也催着说。

长空万里，鱼鳞般的白云在飘浮着；东北季候风带着一股热流，吹得人们脸孔发烫。

头顶烈日，小伙子 and 姑娘们熟练、快捷的挥动着镰刀，镰刀过处，一棵棵掌握大的稻禾已倒在他们的手中了。阿成是第一次割稻，但在大家细心的指导下，也很快的掌握到方法了。

陈老伯、李达和陈老伯唯一的儿子乔坚，一人举着一大捆稻禾，轮流地在两个高高围着麻包袋的禾桶前，“砰！砰！砰！”的猛力摔动；澄黄的谷子随着一声声的震响，穿过禾梯架子，掉入了桶底。

“喂！”秀群忽然喊道，“我们大家来比赛快，好不？”

大家停下手，有的应道：“赞成！”

有的叫道：“好啊！”

“要比赛是好的，”李达插嘴说道，“但是大家必须要注意，不可以大力甩动使谷子掉地，我建议比赛应该是以快、整齐和不掉谷子为准。”

“还是我们的李达大哥想得周到。”秀群说罢，向大家扮了个鬼脸。

六

西边，夕阳已隐没在椰子树背后了，晚霞却还粉饰着半边天。

大伙儿用过了晚餐，便聚在陈老伯家门前的草坪上纳凉、谈天。

此刻，陈老伯也牵着五岁和三岁大的孙女走来了，后面还跟着乔坚夫妇俩。

秀群一望见陈老伯，就大声喊道：“陈老伯，快来啊！”

“整天就只听到妳的声音，我看妳，老了一定是个长气婆。”陈老伯风趣地说。

“哈哈！”说得大家一哄笑了起来。

大家围坐在一起，你一言我一语的说开了，只有阿成静静地听着，他感到自己的见闻和知识实在是太少了，他想：自己几时才能像他们那样有许多知识呢？

他忽然听见李达说道：“我们来表演几个节目，你们说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！”

“好！”

“拍拍拍！”大家都拍起掌来。

“就由李达先来一个。”一个伙伴提议道。

李达爽快地站了起来，说：“好，我来唱一首歌。”

一阵掌声过后，场上变得鸦雀无声。

李达昂首远眺前方，一股无以名之的激情在胸中翻腾：

我的家乡，
在祖国的北方，
田原辽阔，
胶山连绵。

姆达河岸，
我生长的地方，
景色秀丽，
稻香千里。

我要放声歌唱，
歌唱家乡勇敢的同胞，
歌唱他们的艰苦朴素，
歌唱他们的血泪史。

我要问，朋友！
为什么，为什么啊？
丰收，我们未曾有过丰衣足食；
歉收，更使我们陷入苦难的深渊！

.....

姆达河水，
你流吧，你冲吧！

把岸上的污秽冲进大海里，

把祖国冲刷得更灿烂辉煌！

宏亮、优美、坚定、感情饱满的歌声，飞跃在田野上，沁入人们的心田里；这是我们的歌，是我们家乡的赞歌。歌声还缭绕在空间，热烈的掌声已爆响开来。

接下来的节目是：两男三女口琴合奏一首进行曲。曲子旋律刚劲、跳跃，把人们也带入一个广阔的天地里去了。

笛子独奏、口琴独奏、男声独唱、女声独唱以及合唱，一个个振奋人心的节目，使人们忘却了疲劳，忘却了夜色的降临。

最后的一个节目是舞蹈：“我的家乡”，由秀群和五个男女伙伴表演，一个小伙子以口琴为他们伴奏。

表演者随着抒情的音乐，跳着优美、欢快的舞步。乐曲忽然转入低沉、悲凄了，演员划为二人一组，紧握双手，互诉家乡的悲歌，接着大家踏着缓慢、沉重的脚步聚合在一道。进入尾音，音乐立刻跃入高昂、激奋的境界，演员象一群勇敢的海燕，在暴风雨中迎风展翅、击空搏雨。

大家又是一阵热烈的掌声。

“阿姨，教我跳！”

“阿姨，教我跳！”陈老伯的两个孙女拉住秀群的衣不停地叫道。

秀群蹲下身，亲了一下两个小鬼的脸孔，说：“好，我有空就教你们跳。”

陈老伯笑着说：“秀群，妳就不要回去了，在我们这里

住下，教她们跳舞吧。”

“哦，我不用做工，吃饭了吗？”秀群瞪着大眼睛，鼓起腮来说。

“在我们这里，妳怕没有饭吃吗？”陈老伯有意要为难她说。

“好了！好了！”秀群刚想反驳，却被李达打断：“你们老少两个别争了，我提议陈老伯说个故事或者唱首歌给我们听。”

秀群第一个举起手来说：“一百个赞成！”

于是响起了一阵经久不绝的掌声。

“那，我就唱一首几十年前的歌曲给你们听一听吧，很久没有唱了，唱得不好，你们可不能笑啊。”

陈老伯清了清嗓子，便唱道：

太阳照遍了东方，
东风吹荡着海浪，
我们自由的走，纵情的唱，
在这祖国的土地上。

真不愧是个老歌手！唱起歌来感情丰富，音色优美，声调不变。

歌声一落，他的两个孙女也跟着大家拍起小手，并高声叫道：“好哇！好哇！”

“公公，你几时学会唱歌啊？”大孙女摇晃着陈老伯的手臂问。

陈老伯望着天真可爱的孙女，脸露微笑，说：“你爸爸还没有出世，在打日本鬼子的时候学唱的。”

“教我唱！教我唱！”孙女兴奋地叫道。

“好好，明天我就教你们唱。”

.....

夜色笼罩着大地，已近九点了，大伙儿渡过多姿多采的一天，也踏上了归途。

骑在脚车上的阿成，激动的心情久久都无法平静下来。今天的生活，尤其是刚才伙伴们的表演，已深深的印在他心坎里。他羡慕伙伴们，也羡慕乐观、豪爽的陈老伯。他想啊想，想起自己的遭遇，想起整四个月以来的生活，他禁不住连连打了几个寒颤。

阿成，他体会到生活道路的曲折、险恶了吗？没有，他还没有认识到这一层！但他却已暗地下了决心：学习！学习！一定要像李达、秀群和伙伴们一样，有丰富的知识，能歌、会舞、善谈……

听！伙伴们又放声歌唱了，阿成按捺不住心情的激动，也跟着哼了起来：

.....

田原辽阔，

胶山连绵。
姆达河岸，
我生长的地方。

.....

一九七六年十二月



后 记

打从接触了健康文艺后，我就深深地爱上了它；是它使我洞悉贫困的根源，了解人生的意义，是它拨亮了我的眼睛，指引我突破前进道路上的弥漫烟雾。

我爱好文艺，给一位朋友知悉了，他就鼓励我写。摇笔杆写文章，对我这一个只翻过几年小学课本，连写封短信都困难的人，似乎是一种妄想。然而，每当我望见朋友那刚毅、严肃而又亲切的容貌时，心中便激起一股勇气，同时也由于胸中积压已久的许多闷气不吐不快；终于，我抓起了千斤般重的笔，花了几近一个星期的晚上时间，写了一篇记一位因“意外”丧生的朋友的不上千字的悼念短文。当我从朋友手中接回经已批改过的草稿时，望着那红墨水多过蓝墨水的稿纸，久久说不出心里头那份惭愧的味儿。可是，朋友却说道：“洪，你有一点基础，可以继续写下去，只要你有信心，肯学习，是一定能写好的！”听了朋友的话，在惭愧之余，心里也想道：“天下无难事，只怕有心人嘛！自己又何必自卑、气馁。别人一天可以写洋洋万言，而我一个月只写它一千字好不？如此坚持十年、二十年、三十年，难道不能基本的掌握它吗？”就这样，我开始踏上了学习写作的道路。

在学习的过程中，虽经朋友的无私帮助，但我还是深深地体会到：“语言这东西，不是随便可以学好的，非下苦功不可。”

近三年来，有几篇习作侥幸的被报章副刊的编者刊出了，自己于是颇为珍惜的将它剪贴起来，目的无非只想当作学习道路上的脚印，以藏之为纪念。有一位搞出版的朋友看了，却认为可以出版一个集子。出书，老实说，这是我未敢想及的，因为自己心里明白自己的东西毫无可取之处，对读者是无多大用处的。但经这位朋友诸多鼓励后，自己也有了另一个想法：能把它付梓成集子，对自己是会有点好处的，即能较广泛地听取读者的批评指正，以便纠正自己的缺点和错误。它，就这样的与读者见面了。

这里所收的几个短篇，不但艺术技巧差，文章结构松散，主题思想也显得颇为贫乏。这有待读者和朋友们给予批评指正了。

“严格要求自己朝着一条正确的文艺创作道路前进”，这是书名的由来，而不是认为这个短篇写得比其他篇好。

在此，要附带说明：《在生活的海洋中》是接《阿成和达叔》而写的。《在生活的海洋中》一文，由于维贤的矛盾还未解决，所以我想在创作条件许可下，另文交待。

26·1·77 记